

明季北畧

卷二十一



10478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錫山計六奇用寶

編輯

殉難文臣

范景文 十九投井

崇禎十七年甲申三月十九日丁未李自成陷北京。烈皇帝崩于煤山。文臣死難者二十有一人。內閣惟范文貞公。公諱景文。字夢章。號質公。河間府吳橋縣人。父永年。南甯太守。爲德于鄉。有佛子稱公生而端亮。行醇謹。諸生時卽以天下爲己。任登萬曆四十一。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年癸丑進士。授東昌府推官。署其門曰。不受囑。不受饋。衆稱不二公。獄多平反。時值大飢。條荒政。躬自賑恤。全活以億萬計。己未擢吏部稽勲司主事。庚申署選事。歷文選員外。驗封郎。時光宗登極。旬月中公所推擢。皆先朝耆舊。世所目威鳳祥麟者。天啓甲子。逆奄竊柄。公上疏請清仕路。養仕節。謂天地人材當爲天地惜之。朝廷名器當爲朝廷守之。天下萬世是非公論。當與天下萬世共之。言皆剴切。爲時所忌。南樂相魏廣微以鄉曲故。欲招致公。卒不可得。及當例推

璫先投意部堂。芟除清流。周忠毅李忠毅輩公爭執不少。狗忠賢大怒。尋移疾歸。杜門卻掃。視世榮一切澹如。至感憤時事。則裂眦拳几。案痛惋交集。時周忠介被逮。銀璫就北寺獄。誣賊數千。公洗橐百計代償。欲脫之于死。雖禍機不測。竟罔恤。其好義急難類如此。崇禎初起太常少卿。尋巡撫中州。己巳之難。公不待詔命帥師勤王。京師圍解。陞少司馬。移鎮昌平。告歸久之。陞南大司馬。參贊機務。時賊在英廬。留都岌岌。南額兵八萬人。堪戰者不滿萬。公定營制。簡家丁。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二

治樓船。練火器。部曲改觀。于是乎有援池援滁。援廬之師。江浦之役。賊烽夜照。江水不能以片羽飛渡。實懼公方畧。公之建置。謂非戰無以爲守。非守江無以守京。守陵。非守江北無以守江南。疏數十上。決機呼吸。瞭然列目。時武陵相楊嗣昌奪情視事。詞臣黃公道周等執義廷諍。杖譴纍纍。公抗疏力救。謂道周等國家有數人物。用之猶懼其晚。棄之何得其益。乃推碩果。遂嗟抱蔓。殊堪惋惜。疏上。先帝震怒。除名爲民。已而復思之。特起爲大司空。甲申拜東閣大學士。時

賊勞已亟。公蒿目時艱。中夜輒涕零。謂身爲大臣。不能仗劍爲天子擊賊。雖死奚益。顧非是無以報聖明。于萬一。三月十七日。召對。公已絕粒三日矣。飲泣入告。聲不能續。及京城陷。羣譁上南遷。公賦絕命詩。有翠華迷草露。淮水漲烟澌之句。遂自經于妻陸氏。前家人趙蘭芳解之。復賦詩二首。有云。誰言信國非男子。延息移時何所爲。拜闕號哭。潛赴龍泉巷古井。死時死節二十餘人。公爲最先。絕不知上凶問。云其妾亦自經。南都贈公太傅謚。以文貞。首祀旌忠祠。公

明李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之詩古直豪邁稜稜露爽。遇國步艱難。故多悽戾之辭。有冰堅堂草。及列朝詩選本錄若干首。

論曰。燕京之變。處鼎鉉一席者。纍纍也。鄙夫如井研者。弗論。甚有對策大廷。先帝首拔第一人。不四年驟躋宰相。圖國士報宜百倍。豫讓一旦賊臨。望風屈膝。卒死賊手。其爲天子知人累大矣。微公一人。毅然不屈。蹈義而死。不幾令萬世笑烈皇帝時。端揆無人哉。

又曰。公旣不聞鼎湖之信。顧傳蜀道之行。斯時倘

以扈駕爲名尙可以無死而公決然一死不復狐疑蓋公素志定也彼隱忍偷生者無論亦有本欲死而一時稍遷延後遂不及死卒不免辱身敗名然後知決然一死者之無憾也夫成仁取義固非懷濡忍之志萌計較之私者所能爲哉公之一死可與宋室文山並美千古矣

倪元璐十九日鑑

倪元璐字汝玉號鴻寶浙江紹興上虞人父暎萬厯甲戌進士官至太守有能名公少卽穎異絕倫弱冠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四

舉于鄉天啟二年壬戌成進士才名噪天下與少詹黃公道周並出韓太史日纘門下一時推爲雙璧選入庶常尋授編修時魏璫用事公鄉人多貴顯者公骫骳本天無所附麗媚璫者方請建祠國學與先聖竝列公奉命典江右試獨以稿藹乎不可尙已命題同事爲公咋舌棘撤而璫已敗故公得免禍海內亦以此重公璫雖誅諸黨猶踞要地欲終錮林下諸賢乃借東林爲名又立趙黨孫黨熊黨鄒黨之目以一網清流公上疏力爭別白貞邪破除門戶遂爲人側

曰黃公道周以建言與時相忤。選經筵官不與。公疏請以已秩讓黃公。由此益爲當事所柄鑿。稍遷南國子司業。崇禎辛未。同考禮闈典武試。公上疏制實八策。制虛八策。譏切朝政。中有云。治之根本。惟在絲綸。勿以大猷付之悠忽。勿以瑣務示其周詳。恩怨不橫于胸。好惡必循人性。毋徒傷元氣。而情面仍存。毋浮慕精明。而叢脞實甚。凡侃言必有深慮。毋一筆抹殺。以遏羣謀。凡至慮必有定歸。毋雙票游移。以嘗上意。毋以意見仇。獨立之士。毋以聲顏拒來告之人。如此。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則才識自生。勛猷自著。皆深中政府膏肓。遂決不能容。公授意勛臣劉孔昭。孔昭以私憾借封典事。劾公銓司承望風旨。協力下石。公遂罷歸。王午北邊告警。流寇掠于中原。上思公才。乃以兵部侍郎兼學士召天陞。見公條賊情邊事甚悉。稱旨。仍命具本以聞。公上疏言制東邊宜分東西二路。而并力攻東路。東破則西自解。言圖闖賊宜以九江爲中權。武昌爲前茅。淮揚爲後勁。又宜假督撫以利權。一切屯鑿。薩權之務。悉聽便宜。又爲邊防用閒一疏。上皆嘉納。尋以國

計置之擢公戶部尙書公以浙人例不爲戶部固辭不許。召至中左門。謂曰。卿志性才猷非諸臣比。勉爲朕任勞。公乃任事。殫精握筭。宵旦焦勞。言利者進。開採之策。公疏言開礦有六害。議遂寢。癸未冬。逆賊破秦。公奏賊旣入秦。則圖賊不在秦。而在晉。晉有備而後進。可攻。退可守。請蠲沿河租稅。取其半以資防禦。多築敵臺。汰冗兵。厚死士。上嘉納之。未及用。賊尋陷山西。甲申二月。政府謂詞臣不任錢穀。勸上解公部務。還講筵。三月丁未。京師陷。公紗幘絳衣。北向拜闕。

明季七畧

卷之二十一

六

曰。身爲大臣。不能保國。臣之罪也。又南向再拜。遙辭母太夫人旋。易便服。至書齋。索酒。招二友爲別。于漢壽亭侯像前。獻像三爵。亦自浮滿。盡三大白。所親皆勸公。劾文丞相權忍耻。出外舉兵。再圖匡復。公怒。指壽亭侯像曰。使吾生存。有何面目對此君。或言太夫人在堂。亦不爲之地耶。公默然。一淚及顴而止。既而曰。老母八十四矣。而猶康健。夫復何憾。乃題案曰。南都尙可爲。死吾分也。慎勿衣衾。以志吾痛。因謂家人曰。卽欲殮。必俟大行殮。方收吾屍。于是步出。至廳事。

南面坐乃投纆。眾僕尙欲解之。一老僕哭止之曰。此
吾王成名之日也。囑付已再三矣。久乃絕。玉箸雙墜。
幾尺。舌藏眸歛。顏色如生。是午有賊騎突入。問公安
在。則陳尸于堂矣。乃愕然馳去。頃之有偽職王方弼
者。頒示且傳令箭至寓曰。忠義之門。勿行騷擾。由此
家人獲安。公子會單。不忍違遺命。乃俟先帝殮。始開
棺。賊無不太息。稱忠臣者。一門殉節。共十有三人。一
云。妾王氏幼子無恙。公文章精華深刻。至性所激。紙
立字飛。故獲其片言。比于天球宏璧。獎借後進。保護

明季北畧

卷之二一

七

聲氣。士無賢不肖。皆願出公門。牆殉難。諸賢中。惟公
尤爲世所哀痛。南都贈公以太保。謚文正。祀旌忠祠。
論曰。古今易名之典。以文正爲難。明興。敗百年。惟
餘姚長沙。皆揆席也。北都死事。乃得公與劉中允。
長沙高文典冊。且爲一代風雅。開先。顧委蛇逆瑾。
雖匡救彌縫。厥功不小。亦來枉道之機。餘姚中允。
渾金璞玉。傳信千秋。惟公以懷蛟吐鳳之才。兼化
碧貫虹之節。長沙遜正。劉謝讓支。尊名壹惠。未有
如公之尤。愜者。且使美新仇國。不得自附于藝苑。

笙簧孤鳳鳴而鶴鶴息。公諸著之謂矣。然則公不獨爲正人增華。尤爲文人吐氣。陳文莊仁錫與公同年同館。嘗言公爲人倫師表。又負經濟才。洵爲定論。然受知王。上卒不能盡其用。僅以節義終。悲夫。文集有奏疏代言講章。應本行世。詩則有憶草諸種。

李邦華

李邦華字懋明。江西吉安吉水人。萬曆三十二年甲辰進士。授知涇縣。王子擢御史。巡按浙江。有風節。時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八

甘陵南北部之隙已啟。羣小爭攻東林。西北諸正人。公爲鄒忠介門人。又同里。人多忌之。公又別白邪正。不少假楮。遂倡流言。目公與周起元輩五人爲五鬼。旣而德清秉政。逐東林。西北無虛日。或勸公少委蛇。其間公曰。甯爲偏枯之學問。莫作反覆之小人。時論益忌公。丁巳出爲山東叅政。病免。天啟元年。卽家起爲光祿少卿。屢以病請。二年。陞僉都御史。巡撫無天津。三年。陞兵部右侍郎。四年。復稱病歸。時方魏忠賢用事。崔呈秀等欲舉諸名賢。一網打盡之。作天監同志。

點將等錄。天鑒錄。公名居前督輔。孫承宗擁重兵在關外。請入朝面奏一切邊事。或言承宗且與晉陽之甲。公爲內主。忠賢怖。遂矯旨勒承宗還鎮。御史倪文煥。遂疏公東林死黨。革職謫戍嶺南。及崇禎元年起。公爲工部左侍郎。卽督河道。陞兵部右侍郎。復以病去。已已起南京兵部尙書。丁憂。癸未起南京都察院都御史。再疏堅辭。聞京城困。辭家日。爲文告先臨淮王。矢以身殉。時獻賊陷武昌。駿及江右。公上保江南策。謂長江衣帶。非僅保守九江。守安慶。可恃無恐。今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九

宜增兵以拒險。江撫駐九江。贛撫駐吉安。以壯虎豹當關之勢。徃東策應。責在監司。上嘉納之。會掌院劉宗周以救科臣熊開元。忤旨罷職。朝論謂總憲百司之長。非竭方元老。不堪任特簡。公爲左都御史。以代之。公旣蒞任。申明憲約。榜絕餽遺。疏薦成勇。葉廷秀。清風亮節。可當大用。甲申賊勢甚急。上一召對。公密奏請皇上固守社稷。效死勿去。效仁廟故事。命皇太子撫軍舊京。又密疏二王分封江南。以壯東南之勢。上爲之心動。俄而中允李明睿議南遷。科臣光時

亨。劾之。朝議闕然。遂併寢。監國分封之議。而大事亦去矣。至三月十五日。賊已逼近京師。公趨閣中。奏請發帑。召集朝紳。鄉衮居民不問大小。老弱悉令守城。親冒矢石。以固吾圍。乃首相魏濬德。尙作退食。斐龍態。候久不出。出而僅曰。事未必至此。老先生且姑待。公爾時聲色俱厲。痛哭流涕。以道。卒不悟也。十八日。賊攻城甚急。無兵無餉。羸卒守埤。中官爲政。奸細滿城。公言。旣不得行。復射。率諸御上城。巡視。諸璫矢石拒之。不許入。公道遇太常卿吳麟徵。握手揮涕誓死。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十

國難十九日。聞上變。公南向痛哭。携冊印冠帶入吉。安會同館對文丞相再拜。矢志題絕命詩。有云。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今日騎箕天上。去兒孫百代仰芳名。又自贊云。堂堂丈夫聖賢爲徒。忠孝大節矢死靡他。遭國不造。空負名謨。臨危授命。庶無媿吾君恩。莫報鑒此癡愚。題畢。遂自縊。死。屍五日後乃得殮。云。公性介特。寡言笑。不尙華侈。舉止嚴重。居官四十餘年。重名節。勵廉隅。蕭然寒素。雖位望崇隆。爲海內山斗。退然不勝。至值事變。臨利害。屹然如山。

不可搖奪。南都贈公吏部尙書謚忠文。祀旌忠祠。

論曰。忠文公固理學經濟。忠節兼全之名臣也。虞山錢氏云。忠文三筦戎政。大有建白。惜不得伸其志。迨賊逼京師。欲奉太子南渡。朝議紛糾。卒至莫救。忠言不用。而以死繼之。所謂竭其股肱之力。而繼之以忠貞者也。公請皇儲撫軍。俟之夜作詩。有句云。五龍候日影。一馬聽江聲。及請二王分封。亦有詩云。剪桐天子貴。畫策老臣才。慷慨悲涼。聲淚迸咽。彼時亨固罪不容于死。若逋州相又可勝寸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十一

磔哉。

一云公聞難曰。至尊臣死。臣之分也。夫復何辭。但能得爲東宮導。一去路死。庶幾可以無憾已矣。勢不可爲矣。乃題堂堂云云。因走入文丞相祠。再拜吟人生詩句云云。大哭三聲而縊。死三日後。顏色不變。賊至見其冠帶危坐。爭前執之。乃知其死。驚避去。諸書載文祠縊。啓禎錄載自文祠返寓縊。或云文祠飲藥卒。

施邦曜

施邦曜字爾韜。號四明。浙江紹興餘杭人。萬歷己未進士。除武學教授。陞國子監博士。工部營膳司主事。天啟甲子。典雲南試。遷員外郎。丁丑。出爲漳州知府。以廉幹稱。擢本省布政司叅政。四川按察司使。崇禎戊寅。進光祿寺卿。通政使。免官。癸未。起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公見人心瓦解。寇賊所至。非降卽逃。所以然者。由官吏朘削。早失民心。以致臨事潰散。此有司罪也。察司之責。在巡按御史。于是上實圖察吏安民。疏大畧言。巡按權重。憲綱所載。明言奸貪蠹政害民者。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隨卽拿問。又六品以下官。有犯取問明白。從公決斷。以實奏聞。今巡按考察官吏。但呼名過堂。未見拿問一人。卽有一二叅劾。需之復命。近卽有不時叅劾之旨。不過取單寒者塞責。今民命倒懸。在于呼吸之間。安得爲此文具。考察官吏。必須當面發落。某官稱職。留任。某官不稱職。斥逐。某官奸貪蠹政。害民。拏問。巡歷府縣。立時分別。庶幾人情震悚。然其要在反求諸身。必臧罰。不取士儀。不問謝薦。不收先自治而後可以治人。否則受臧之律。身先犯之。惡能以法繩人。又

曰得一良吏勝于得一名將。去一貪吏卽去一民賊。奏上天子嘉之。勅巡按御史依奏。着實舉行。甲申春賊偪京師。公慷慨自誓曰。此臣子授命之日也。城既破。問僕曰。倪尙書安在。偵之還報曰。自盡矣。公給之曰。若等候此。吾卽往冠服視倪也。遂入內。久不出。探之。已自縊死。題詩于几曰。愧無半策匡時難。但有微軀報主恩。南都贈公左都御史謚忠介。祀旌忠祠。總憲劉公宗周哭以詩曰。淮南一別燠垂寒。再拜班荆話屢酸。國難敢忘婆婦緯。時危轉憶菜根盤。身擔風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紀綱常重節。自平生問學安白馬。岩前池畔草永存。規矩牽輪般。

編年載公縊時。僕解之復蘇。公叱曰。苦叩大義。毋久留我。乃更飲藥而卒。然他書俱載縊。

先帝退升。九列中最先自盡者。倪文正與公皆越。

人後。又得一周文節。二十一人中。而紹興乃三人。

其後則劉都憲。祁僉都。余庶子等。不絕書也。蓋浙。

東諸郡中。紹興士大夫。尤以文章氣節自負云。建。

文死難。諸臣多出江西。數年來亦復然而越州次。

之吳及閩又次之嗚呼盛矣

自縊諸賢宛轉數四未免葛藤。惟忠介最爲直寔。從容慷慨兩兼之矣。

凌義渠

二十日繼

凌義渠字駿甫。號茗柯。浙江烏程人。世以雕龍擅譽。公脩髯。頌立如高霞孤映。明月獨舉。所爲制舉義。吐棄羣言。特標元勝。長齋奉佛。于世味澹如也。自其爲諸生。卽以稱菰蘆第一流。天啟甲子中式。乙丑登進士。謁選得行人。崇禎庚午考選授禮科給事中。時當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四

國者爲公梓里密戚。至眷方隆。人爭傍附以進。公皂囊白簡。侃侃發舒。無少瞻顧。賊氛漸熾。公目擊心恫。上疏極論其事。謂滅賊之明旨。屢更而逆焰滔天。如故。率上之搜求。旣罄而師徒不競。如故。就外之布置。言之。有能灼知賊之飢飽虛實。來路去路。隨時據實入告。不事虛飾者乎。有能置零級弗報。慷慨環甲。刻時刻日。誓不與賊共戴者乎。就內之調度言之。有能力祛文法拘牽之弊。舉一切事權專任一人。聽其自探自縱。置小小利鈍不問者乎。有能排羣策而獨持

一斷實實使闕外知所稟命。截然不入游移者乎。以事在呼吸之軍機。而旣俟成命。又俟部覆。又俟部咨。費許多周折。卽費許多時日。比馳至行間。而面目前非。先着已不在手矣。以信賞必罰之軍政。而歆以爵賞者無虛日。懼以顯戮者亦無虛日。繁多易褻。積久生玩。恐溫文自此不靈。而嚴檄亦因之不震矣。後國事潰敗。皆如其言。甲戌。轉禮科右給事。磨勘。癸酉。試卷。河南貴公子曹鳳禎。以賄得中式。公閱其卷。皆小兒號嘍語。因塗乙滿紙。擬從黜革。爲同事所尼。丙子。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以戶科左給事。主考山東。得士爲盛。如王中丞。漢則先公殉義者也。尋首兵垣。而掌吏垣。某與鳳禎爲姻好。啣公舊事。以年例外。遷公爲閩臬。公引義就職。無一言同官不平。發其事。上命取鳳禎卷入覽。知公持正。不阿。遂革鳳禎舉人。并削吏垣某籍。公雖暫奄外服。譽望益重。由閩臬轉三吳兵備使者。三吳財賦重地。公身處脂膏。懸魚拔薤。清風兩袖。惟取吳士帖括。手自甲乙。梓以間世。不卑初學。不殉壇坫。鈞元拔韻。盡汰時蹊。風味遐邇。論者以爲永嘉末之正始音已。

遷山東布政使尋擢南京光祿卿癸未擢大理卿而國變作矣。時寇以三月乙巳犯都城丁未昧且公趨長安門則無人門焉者。拱立蓬櫺門竟不啟乃返就舍俄報城陷人馬羣嘶街巷填塞公端坐旅次神色悽然鬚髯怒張無何鼎沸稍定東魯門人李某趨謁公以龍馭賓天告公聞之矍然負牆號泣動地舉首觸柱血淋漓沾襟袖李大驚牽衣力持勸無過激公曰君爲社稷死則死之爲社稷亡則亡之死乃吾分也復何辭李援古曲喻請留身有待公曰此不過欲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六

緩我須臾死耳身受國恩二十載于茲宮車晏駕孤臣雖欲獨生義所不忍李抱公泣公厲聲曰與若道義文當共相勗勵何兒女泣爲李拜辭去公立燈下顧諸籍歎曰噫我手澤在是忍捐棄賊手俾惋我青編乃命悉取火焚所評隲書及平生所著述蓋公生平無他嗜獨嗜書自其對公車出入京華跋涉八閩使岷藩典魯試鎮吳臬屏齊邦縹緲纍纍十餘奇靡弗躬飭以從退食暇輒手一編雖酬應如蝟毛不廢間某所有異書卽殫精竭貲百計購取至是盡付煨

燼。于是公客及諸僮僕知公志堅且決。潛取其室中繩械器皿。盡匿之。公怒曰。爾輩若此。我遂無死法耶。捐前几曰。方觚稜稜與頭俱碎耳。客力阻之。不得乃設爲庭闈情。至語動公。公改容謝曰。吾固痛心。然身已許君。義不能兩全也。夜嚮晨。會有以升遐未實告者。僕遽以報。公徒跣出舍。道逢鄉故。知凶問已確。遂急奔回。索冠服。僕以青綉衣進。公御之。命易緋袍。設香案。僕皆遮立不動。公曰。我一生儻居蔬食。於物無所戀。且世界中亦何物可戀者。今遇國難。此我畢命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七

秋也。趨辦事無濡遲。因正笏向闕拜復。南望遙拜。草上尊人書。有盡忠卽所以盡孝。男視虎如歸。含笑人地語。筆墨瑩然。點畫不苟。以書授僕。且云。我魂先歸侍左右矣。僕人環跪涕泣。請後命。公曰。死後可書我。柩云。死節孤臣。凌義渠之柩。如是而已。遂就縊。時年五十二。南都贈公刑部尙書。謚忠清。祀旌忠祠。

附記公婿茅曦蔚所述公之紀畧

李某。係公丙子。典試所取士。以上崩告。公痛哭曰。我五十年讀書明義。二十載受國厚恩。君亡與亡。復何

他說李以公觸柱跪抱不釋。公大聲曰。汝今與我同
殉。方是男子。李泣去。記室趙振之家人馮相金升。悉
匿繩械等物。公曰。爾輩若此。我惟罵賊死耳。復指前
几曰。此桌有方稜。觸腦貫顱。豈不更慘。趙以封公別
時珍重語。竦公亦頷首曰。此自關心。然死後忠魂
頃刻到家。依父左右矣。燈下顧見諸書而歎。悉簡平
生所著述。及所評騭諸書。堆階下。親火之。及明。聞凶
問已確。號泣索冠服。家人不動。公曰。爾輩只看我一
生茹素食淡。何物可戀。豈是怖死貪生人。我志決。勿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六

多遲時刻也。遂作書辭父曰。盡忠卽所以盡孝。男視
死如歸。已含笑入地下矣。但父親衰年無靠。病妻弱
子不堪回想耳。十兒容默。放他不下。七弟犀渠可善
撫之。然兒卽以此情達之。皇上庶知孤臣一腔熱血
也。公自子丑通籍以來。負郭僅有半百。環堵止屬
賃居。敝厯中外。二十年。鵠視諫垣。十餘載。骨鯁屢及
乘輿。籌邊符于聚米。去國一疏。先王改容。嗟乎。爲國
忘家。無地可投。湘水舍生取義。有天應。炤燕山
前傳圖文。然後紀亦多切語。故竝錄之。

王家彥

兵部右侍郎王家彥。號尊五。福建興化莆田人。爲人高視濶步。有大志。不拘小節。與人談義俠事。輒心向往。謂丈夫自期待。應如漢伏波將軍。居恒不忘馬革裹尸。甌窳者無庸也。天啟辛酉。王戍。聯舉鄉會。筮仕開化縣尹。下車召諸父老。謂曰。昔人以刺史縣令爲親民官。所關利病不細。吾承天子命。令茲上。期與若等更始。若等其敬聽令言。毋徒驕蹇。取戾衆曰。諾。一年。取利民者行之。其有不便。輒爲釐之。民無遠近不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謀而同曰。神君哉。甲子分省試。矢必得人。爲天子報。入闈歎曰。魚目溷。夜光莫辨。瓊琚似玉。碧盧難名。雖然。顧澄鑒何如耳。比撤棘。獨公所得。士稱知名。乙丑。調蘭谿。有惠政。一如其令。開化者最聞。擢刑科給事中。歷工科。右轉戶科。左復轉都給事中。丙子。憂去。服闋。補吏科。公在諫垣十年。彈擊無所避。權貴斂手。時閩賊劉香老等。劫掠同安鎮。幾擾省會。公于是有閩省海防疏。言舊制有衛所軍。無別兵。亦無別將。而統于各衛之指揮。每寨設號船。聯絡呼應。復又添設

遊擊等官雖支洋窮濶戈船相望今防禦之策莫若
復舊額而練民兵識者以爲至論公尤留意亂本謂
皆貪墨守令朘削民膏不得衣食致良民盡走爲盜
因上疏曰臣見秦晉之間飢民相煽過都越境千百
成羣原其始未有不從一鄉一邑起者使當時爲守
令者早爲之所取周官十二荒政一一行之亦未必
潰裂四出一至此也論者以此實功令使然催科急
者考卓異督責嚴者稱循吏坐是不肖而墨者以束
濕濟其饕餮一二賢明之吏又爲文法所縛不得展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布雖有召杜無從撫字卽當鄭俠未敢繪圖秦晉之
禍大率由此今四方非無事也三楚揭竿已有其形
閩越弄兵且明見告倘及今不爲早計不出五年必
至爲秦晉續惟陛下少寬文網俾得展布四體一意
撫綏詩曰不競不綵敷政優優此之謂也如是而猶
有不克承宣致萑苻勿戢者卽執守令治以養寇之
罪其亦何辭疏出天下以爲興平梁肉救亂藥石率
無過此公封事百餘上大抵皆關切利弊禱補生民
庚辰晉大理丞踰年從左少卿遷太僕又踰年擢少

司徒癸未拜左司馬協理京營戎政時國事墮壞無
復可爲。譬猶錮疾之人。扁鵲倉公不能療之。立起。然
公蒞任補救。不遺餘策。甲申賊逼京師。公守安定門。
備禦甚力。因中官有與賊通者。爲內應。城遂破。賊大
擁入。或有諷公亡者。公正色叱曰。國破身死。吾何足
惜。但主上存亡不可知。恨不追隨乘輿。觸死輦前。贖
臣子萬一之罪耳。言畢北向叩首。以謝先帝。復南向
叩首。以謝父母。遂自經而死。僕四人扶公柩歸。道遇
賊。得禍尤烈。宏光初。贈公爲太子少保。謚忠端。祀旌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三

忠祠

啓禎錄云。都城破。賊忿甚。是刀段斬之。或云自刎
死。編年云。公守德勝門。城陷。自投城下。不死。折臂
足。其僕掖入民舍。自縊死。賊燔民舍。焚其一臂。餘
體僕收歸。一云賊斬之城樓。仍以火焚其身。

論曰。國事之壞。半由良民盡走爲盜。然驅之在墨
吏。公自爲令。至言官。鯁鯁慮此。使在廷早見。盡如
公。賊禍之酷。豈至是哉。履霜不戒。尋至堅冰。悲夫。

孟兆祥字允吉。號肖形。山西澤州人。家于河間之交河。天啟壬戌進士。授大理寺評事。憂去。丁卯除原官。主考四川崇禎己巳陞吏部稽勲司主事。歷驗封考功文選員外郎。辛未分較會試。所取多名士。時方典選。其門人有以地方請者。公正色拒之曰。纔入仕途。便有趨避。後將無所不至。聞者懼然。顧其松栢之操。晚而益勁。長髯過腹。丰采稜稜。不受要人請託。不通交。聞問塊然。署中冰霜凜凜。時以爲有包孝肅遺風。尋忤中官意。以事降行人司司副。由光祿寺丞遷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三

少卿左通政太僕寺卿癸未陞通政使。是年八月。子章明登進士第。觀政未授職。甲申陞刑部右待郎。屬時事日棘。門人司勳郎熊文舉乘間請于公曰。萬一京都。不守。奈何。公搖手不懌曰。莫商量。各人自立主意。又曰。子有老親在千里外。又官閒曹。非要職。尚可從容。熊爲悚然。不敢置對。賊至守正陽門。城陷不屈。苑于門下。妻何氏亦死。子章明字顯之。號綱。宜收葬父屍。亟歸別其妻王氏曰。吾不忍大人獨死。當死從之。王氏曰。君死妾亦死。章明以頭踰地曰。謝夫人。然

夫人須先死。乃遣其家人盡出。章明視妻縊。取筆大書壁曰。有侮吾夫婦屍者。吾必爲厲鬼殺之。妻氣絕。取一扇置上加緋衣。又取一扉置妻左。亦服緋。自經。囑婢曰。吾死亦置扉上。遂死。南都贈公刑部尙書諡忠貞。贈子河南道御史諡節愍。同祀旌忠祠。而文舉兩次自縊。卒爲門人劉蘭生等救甦。嘗有哭師詩。

其一

盛德瞻醇穆。雄文見炳燐。日沉先棄杖。風急但

校輪。舊里碑傳記。虛堂案掩塵。門生羞後死。洒淚志忠臣。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其二 清肅銓規在。程材得士多。尊嚴儀岱嶽。感愴重山河。父子忠同傳。乾坤氣不磨。西州投策痛。忍汗畏經過。

其三

生死從來事。門牆訓迪嚴。志操期逼古。風尙可

頑廉。詰曲馮心印。迂回此志淹。悵然羞展卷。孤月墮虛簷。

其四

忍見皇輿蕩。羞稱江海逋。從君臣已老。殉父子

非孤。青史芳名共。坤維正氣扶。招魂餘弟子。風雨泣蒼梧。

論曰燕京之變死節文臣二十一人乃先生父子居其二洵足奇矣顧臣爲君死婦爲夫死一耳至子節愍未受一命而矢志不二慷慨殉節尤爲可敬論者以爲二百餘年特見之事云

予按山西從賊者衆獨公父子死節忠孝一門真歲寒之松栢歟

馬世奇

馬世奇字君常號素修南直無錫人祖濂嘉靖庚戌進士桂林守父希尹萬歷壬子貢生太倉儒學公生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十四

穎異少卽與弟孝廉世名攻苦下帷有平原二龍之譽年十八爲諸生三試皆第一時號小三元嗣後試無不冠軍所棲齋名澹甯居與世名日取同門錄尙書義甲乙其中故丁未庚戌後天下爭以澹甯居選藝家貯而戶誦焉天啟元年辛酉以恩選第一對大廷甲子登賢書辛未成進士改庶常壬申四月五日午門賜百官麥餅宴重九日皇極門賜糕故典不行久矣各賦十章以志一時之盛癸酉授編修烈皇帝勤政宵衣三日一視朝漏下四鼓甌出御殿廷臣至

多後期公獨最先每關門未闢輔臣未至燈火熒然相對者公與劉文正公而已丁丑分較豐闡所得吳道倪長圩等皆知名士戊寅上念二祖列宗本支繁衍而頻年用兵百姓勞苦乃命詞臣分諭諸藩務體天子體恤元元之意公得山東湖廣江西諸藩府計行二萬里勅二十五已卯主考江右得士劉渤等一百三人渤素稱江西僑胥且丁卯倪文正公所嘗擬第一也尋丁父艱壬午十月北行時兵日下舟次淮陰癸未至京遷左春坊左中允宜興之再召也公方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居家祖道時極言東南民力已竭當急蠲逋賦使獲有甯宇故宜興入告遂奉俞旨及公入都宜興已去位矣既而復逮入賜自裁門生故吏所稱入幕借潤者恐餘波相及爭避匿去公獨經理其後事不少退踏主武會試得士二百人策畧曰今之保身家者舟且與淵俱溺而雍容偷牙檣錦纜之娛室且與焚偕燼而偃仰謀鳥革翬飛之固亦見天下亂有安國國亂有安家家亂有安身者乎又曰今有萬人于此簡之必有千人可用雜之萬人之中萬人奔而千人不

有其足矣。有千人于此。簡之必有百人可用。雜之千人中。千人憊而百人。不有其贍矣。是兵之以多累也。若餉邊年例。二祖時未有也。有之自宏正間始。然止四十餘萬耳。萬厯而爲倍者十。今而爲十倍者五矣。正額不足。而取盈于加派。于節裁。墩軍之導敵。驛卒之從賊。半以節裁階厲也。飢民之附亂。半以加派走險也。是餉之以多累也。且夫兵多。冒餉。餉多。冒兵。冒餉而。庭羸。隸投距之名。胥吏古摧鋒之籍。蒼頭推異軍之號。皆兵也。冒兵而。星卜飽從戎之糈。津要割酬

士之金。璫。璣。分陷敵之賞。皆餉也。又曰彼之情形。在我如濃霧。而我之情形。在彼如列炬。幾於謀見而窮形見而忘者。以人之難知。如陰之心。獨于兵用其陽。不知其解也。且兩軍相交。諜在其間。有資彼諜以誤彼者。馬服君之于秦。岳武穆之于金也。有資彼諜以爲我者。李允則之于契丹也。兵無妙于間。間無妙于反。間古之人。乃善言慰之。善食遣之。以佐我神出鬼行之奧。而今第以誥奸細爲功。不以用奸細爲畧。又不知其解也。其策如此。給諫章正宸抗疏彈相國王

應熊天子將罪之。賴公諍得廢爲民。烈皇帝英武彰。焯毋赦。而臣下一以蒙蔽爲事。上遂謂在廷無一人。政府部院等。視官如傳舍。事多廢不舉。公嘗歎之。是冬。闖賊人秦晉。獻賊破楚蜀。內外帑一空。營兵解體。而廷臣持文法。朋黨賄賂益甚。上不時召對。公言用兵以人心爲本。人心樂爲之用。雖寡亦強。人不樂用。雖衆亦弱。今闖獻並負滔天之逆。而治獻易治。闖難。蓋獻人之所畏。闖人之所附。非附闖也。苦兵也。一苦于楊嗣昌之兵。而人不得守其營壘。再苦于宋一鶴之兵。而人不得有其室家。三苦于左良玉之兵。而人之居者行者。俱不得安保其身命矣。賊知人心之所苦。特借勦兵安民爲辭。一時愚民被惑。望風投降。而賊又爲散財賑貧發粟賑飢以結其志。遂至視賊如歸。人忘忠義。其實賊何能破。各州縣各州縣自甘心從賊耳。故目前勝着。須從收拾人心。始收拾人心。須從督府鎮將約束部伍。令兵不虐民。民不苦兵。始至人心轉。賊勢孤。而後相機操縱。勦撫並行。獻闖皆游釜魚矣。又言今日泄泄諛諛。各持兩可之謀。未定一

成之畫甯可斷送封疆不肯破除門戶卽如楚寇一事人心作何收拾左帥作何安頓通盤算止爭一著其可再誤乎對入未省甲申正月闖報益警部議各官助餉助糴在朝多借差出外公銷杯觥質袍帶應之三月賊入畿輔京師滿城洶洶傳賊且至而廷臣上下相蒙政府中樞終日會官羣訟揚揚得意如平時初三始議守城初十募官民人等助餉上日召百官大僚且挾持羣下欲使籍口不言而庶臣猶有因召對希冀者每對大僚便稱待罪庶臣默然而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天

已上見舉朝如此對罷未嘗不痛哭回宮公每罷朝歸邸卸袍帶輒歎曰事不可爲矣十六賊至城下異時敵至去城百里近亦數十里營卒登陴率皆沉湎歌呼未嘗望見敵今乃猝遇賊城上下砲交發城外火光際天人人惶急莫知所措士大夫相見唯唯否否或曰無害或曰奈何惟議巡街閉門無一勝算也十七旦公持所撰誥勅詣內閣午門內外寂無一人頃之范文貞周文節踵至是日俱侍班上退朝諸臣見事急聚語殿門十八兩道無行人公邸西偏近城

九門禁守不通往來。但聞砲聲震響。緣城廨舍傾圮。賊箭墜城中如蝟。是夜大風驟雨。雷電交作。十九日未。天色陰慘。自十六賊至。城下砲聲晝夜不絕。至是日辰刻。寂然無聲。公曰。城破矣。亟出視之。賊騎遍滿道路。城中人往來疾馳。哭聲動地上。已崩煤山。民間未知也。其傳已南幸。公起沐浴。肅衣冠。捧所署司經局印。北面望闕拜曰。臣未能報國如何。起持印授僕。曰。上果南幸。即持此間赴行在。復南面遙拜辭。母曰。再生兒不能養。既不能盡忠。又不能盡孝。欲長依膝。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完

下不可得矣。因泣下。舉家皆哭。時朱李二妾哭失聲。公止之曰。毋亂人懷。忽緋衣賊二人露刃馳入左右。走匿。賊睨公安坐不動。賊顧四壁蕭然。乃去。公遂同二妾閉一小室中。自經。諸僕排戶入救之。公及李妾皆復醒。而朱絕矣。僕泣勸曰。太夫人在。主未可死。頃訪萬歲。昨三鼓果出齊化門南幸矣。公曰。不死正恐留此身爲太夫人辱耳。且以吾意料。皇上必不南。先是兵部郎成德與公同年。壬午至吳中。相與極歡。後成誤聽小人間言。怒而去。久之自覺其誤。復友善。

如初至是成貽書以慷慨從容之義相質公答書云
吾輩舍一死別無法吾不爲其難誰爲其難者國家
大運一身大數總有天主之天予成仁成義故無憾
也弟幸老母在家何以安老年伯母乎勉之吾輩正
不必遜古人耳乃夜簡書籍俾僕攜歸二十戊申手
書二函一寄弟一付子王玉俄有朝士數人微服相
過中有削髮者謂公曰皇上已南吾輩以此故偷生
君可不死因涕泣相勸公曰吾意已定君等休矣于
是李妾哭而前曰妾死王手當使王殮妾妾義不後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三

死遂立乞紗幌自經公命市棺三以二殯朱李指其
一棺謂僕曰留此殯我于是衆始漸退公呼僕曰吾
世受國恩身居秘署自辛未至今十三年矣今見國
破君亡爲人臣子分固應死太夫人年老聞信必過
哀歸語吾子謹事太夫人吾得正而死死復有二妾
天之與我厚矣卽皇上未南南中必有新主但天下
事未之如何耳言已命僕出起題壁曰馬世奇同二
妾殉此遂自經僕入視之左手握椅右手撫几正襟
端坐如生年六十一公嘗曰疾風知勁何如勿遇疾

風板蕩識忠何如勿逢板蕩噫忠矣其與弟書曰元
升一門四人俱死吾一室三人庶可相匹衙門多有
削髮爲僧。雖于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之義未免有礙。
然亦不得已之苦心。彼念主上猶存南也。忠臣不事
二君。吾自當以一死報主上。數月前主意已定。不忍
恣然者。母親耳。吾幸全受全歸。母親自可無憾。且魂
氣無所不至。在天爲日星。在地爲河嶽。固時時周旋
母親之側也。江南此時恐亦無乾淨士。念之憤絕。又
與子書云。京都失守。一籌莫展。真所謂死有餘責。不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能恣然者。汝祖母及汝母汝兄弟耳。忠孝二字是吾
家風。好守之一姐先死。玉潤後死。女流得此。尤稱殊
節。吾可無憾矣。吾文共十二本文草三卷。經書各五
本。俱附歸。我躬不閱。皇恤此事。積習未能忘耳。主人
在南。南中或可無事。當力慰祖母。勿以我爲痛。加餐
以延大年可也。諸相知一一寄勗。吾殉國信塗。當又
惜諸君筆墨。其實自愧尚多名。非所貴。但爾侍妾殊
節。不可不一表揚耳。玉潤父母可善待之。吾少時嘗
夢詠詩二句。從今別卻江南日。化作啼鵲帶血歸。此

文文山語也。特與汝識之。舊歲又夢汝祖父語我曰。汝六十一歲。羈星在命。過不得。吾以語戴如雲。如雲謂必無是事。以申年填起金星爲恩星也。今成我以千秋之節。又有兩侍妾爲我添此光彩。亦何必非恩乎。公六七歲時。父夢抱之。北向再拜曰。臣位至侍郎。不能報國。一死以謝陛下。痛哭而覺。甲子登賢書。公夜夢高皇帝。白衣冠南向。公白衣冠東向侍。相與語已而相向泣。辛未成進士。報捷之夜。父夢前妻徐孺人曰。忠臣不事二君。烈女不更二夫。遂掩袂涕泣而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去公之始終大節。蓋天定云。公弱冠卽受知顧端文。公題其行稿。有夾輔桑榆之祝。門人龔廷祥年三十餘。做毵青衫。無能物色。公一見許爲端人。令子弟執北面禮。南都贈公禮部右侍郎。謚文忠。二妾皆贈以孺人。祀旌忠祠。廕一子入監讀書。宏光時。准禮臣疏。請于京中總建一祠。祀殉難諸臣。賜名旌忠。

侄馬瑞乞假定省。公云。旣冠進賢。雖暫家食。宜爲進業地。母爲偷閒地。閒時做得忙時用。一語蓋三復之。後又寄書云。侄妙年高第。甚非詩盟酒社。優游自放。

之日也。古來名臣大業，得力于郡邑，殊多有其心，則其才無不可擴而至也。

劉理順 十九日 繼

劉理順字復禮，號湛大，河南開封杞縣人。萬曆三十一年癸卯舉于鄉，凡十上春官，不第。人惜公數奇，公自視夷然。至崇禎甲戌成進士，廷試第一，先是擬首李焯。上親閱公卷，稱旨，遂擢冠多士，而李置二甲，第一人爭榮之。公曰：科名固分內事，昔宋王曾及第，或嘲之，公曰：平生志不在溫飽，今茲之舉，吾懼伊始。何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榮爲人服其志，謂異時必卓有豎立。初授修撰，丙子記註起居，已卯典閩試，其程式皆深于理學。湛于道德之言，踰年遷諭德。癸未分考禮闈，所得多文章節義之士。甲申三月十九平旦，公入朝門未啟，大理卿凌義渠侍郎吳履中至，傳報賊騎入城，相顧愕然。俄傳上崩，公撫膺大慟，曰：理順荷上特簡，無所報効，國事至此，萬死莫贖，還寓于書，輦于壁，曰：成仁取義，孔孟所傳，文信踐之余，何不然！旣擬魏科，豈可苟全。三忠祠內，無愧前賢，北面再拜。自經，妻萬氏，妾李氏及

子孝廉并僕四人俱殉一云并婢僕十八人間門縊
死。公素爲德鄉里。其魁天下也。鄉人書榜于門曰。天
從人願。至是賊多中州人。有數百騎至其寓曰。此吾
鄉。杞縣劉狀元居鄉極善。里人無不沐其惠者。吾輩
奉李將軍令。正來護衛公。以報厚德。何遽死也。俱下
馬痛哭。羅拜而去。時爲臣死君。妻死夫。子死父。僕死
主。一家殉難者。以劉狀元爲最。南都贈公詹事府正
詹事。謚曰文正。妻萬氏。贈淑人。并妾李氏。同祀旌忠
祠。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七

嘗歷攷宋元以來以狀元死事者。于宋得三人。何
稟。文天祥。陳文龍。于元得三人。李黼。秦不華。李濟。
而本朝乃五人焉。遜國之時。則黃侍中觀。土木之
難。則有曹文忠。禦北京之變。則劉文正。理順而浙
東有余庶子煌。江右有劉中允。同升先後皆死國
事。此亦科名人物之盛。軼于前代者也。余公煌。字
武貞。紹興會稽人。天啟乙丑狀元。授翰林院修撰。
起居注。時魏忠賢方用事。修三朝要典。一書公以
史官連署銜名。崇禎中。歷官至中允。諭德。至左庶

子以前事爲論者所蔽。故不得大用。魯王監國浙東起拜爲兵部尙書。北兵至投水而死。劉公同升字晉卿。吉安吉水人。崇禎丁丑科狀元及第。授翰林院修撰。樞輔楊嗣昌之奪情也。上方銳意滅賊。嚮用。公與編修趙士春。交章劾奏。因俱降謫。公補福建按察司知事。復官。陞右中允。起義不允。遂死于峽江。二公之死。皆死于崇禎以後。以科名故。連次書之。

論曰。劉公其遜國時黃伯瀾後一人哉。不然。竝列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三

鼎元適遭大故。一門靖節。何大致相類也。先後相距幾三百年。取義成仁。較如一轍。語云。非常之時。賢者出焉。其謂是歟。

臣死君忠也。子死父孝也。妻死夫節也。僕死主義也。忠孝節義萃于一門。可謂盛矣。可謂難矣。而劉公復以狀元及第兼此四美。尤盛中之盛。難中之難也。馨炤青史。休哉。

吳麟徵

吳麟徵字來玉。號磊齋。浙江嘉興海鹽人。天啟壬戌

進士初任江西建昌司李。憂起補閩之興化。平反出入獄。無寃民。綜核諸屬吏。只敢以私進。有暮夜卻金風。以治行高等。徵拜吏科給事中。同官章正宸。莊鰲。獻以建言忤旨下獄。公上疏力救。又論安民之本。在于守令。守廉則令不敢貪。守慈則令不敢虐。守精明則令不敢叢脞。且爲令者衆。又多操刀學割之徒。故遴別難精。爲守者寡。皆循資積俸而升。故才品易核。願皇上廷推禮遣。凡生民疾苦。吏治臧否。使得自達于天子。追績成而後加。不次之擢。上不能用。歷兵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刑兩垣。後掌吏垣。見盜賊蠶起。民生凋瘁。屢疏乞身。任危疆。竟不見許。庚辰大計時。三吳守令倚要人爲窟穴。吏部拱手莫敢問。公與掌河南道祁公彪佳。矢志澄清。凡吞舟漏網者。皆置拾遺白簡中。窮奇饜餐。爲之一清。故事。掌吏垣者。計吏事竣。卽其月優擢太常。獨公不至宰相之門。一駁再駁。政輔乞骸。公命始下。此甲申三月初七也。時寇警且迫。公以十二受事。十五奉命坐西直門。十六甲辰寇突至。城下公擐甲衣短衣。寢處城隅。寇攻西北一帶最急。西直尤當賊

衝同守者相繼避去。公遺友人書曰：時事決裂，一旦至此，同官潛身遠害，某惟致命遂志，自矢而已。時上下倉皇失措，火攻備禦多不習。公登陴周視，矢叢射如蝟，屹立不稍退。指麾益厲，士卒匱糧，已五月，莫肯用命。公夜坐撫病卒，忽墮大砲，破瓦落公案前，椽楹盡倒。公神色不變，手撫如故。士卒皆感泣。十七乙巳，公親督徒者，載土石塞門。同守武安侯鄭某、伯張某，尙開門納難民，賊數百騎尾其後，不覺。公手施箭砲，賊稍卻。始從公議塞門，城頭宦寺鮮服怒馬相視，不

驚高擎青蓋，馳走雜撓守卒，欲擅啟閉。凡坐門諸臣，俱不得登城望賊。公奪路上城，見賊忽盡易緋衣，俄而同守一官亦易緋衣登陴。公怪而目叱之，是夕更深，太監某密遣二卒，手箭飛至斬關，求出。公親詰之，語塞，乃厲郤之。俄從德勝門去矣。十八丙午，賊集城隍，多羸弱男子。公召諸卒諭之，能殺一賊者賞五十金，須臾健卒數百，縋城格殺賊百餘人，擒十餘人，卽斬之城下。賊分馬步東西迴顧，狀如欲退，城上歡呼。公曰：此賊狡耳，必合營至矣。未幾果大至，攻益急，戚

臣貴臣相與議勢不可支。公請見天子言狀。至西長安門二鼓矣。門守少宰沈惟炳禁出入。公排門直入。門遇輔臣魏藻德。引公手曰。朝廷大福。自無他虞。旦夕兵餉且集。公何勿遽爲拉。公同出。公旣不得面聖。復走謁總憲李公邦華。道不可爲狀。相持而泣。遂還西直門。十九丁未黎明。宮人數千百。競從東華門出。城中大擾。訛言天子他幸。城守益弛。賊遂緣德勝門入。守卒盡逸。公卽距戶自經。爲從者所解。擁公哭。公曰。我若得一見天子。吾無憾矣。從者侍公走。風塵滿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天

面卒不能前。入道左三元祠。舉首視屋梁曰。吾終此矣。遂索酒飲。語從人曰。吾受恩列卿寺。國亡賊入。雖君父消息未真。亦何顏自活。衆皆哭。公止之曰。無亂我方寸。且睡去。約二鼓。公喉間格格有聲。家人張儉者先覺其起。視已用舊帨作結自經。亟解之。得甦。公曰。悞我悞我。家人泣而請曰。明旦待祝孝廉。至可一訣。公許之。蓋祝淵乃公之密友。同鄉舉人。以奏對劉宗周被逮時留京師也。公遂起作絕筆云。祖宗二百七十餘年宗社。一旦而失。雖上有元龍之悔。下有魚

爛之殃。而身居諫垣。不能匡救。法應褫服殮。時用角
申青衣。覆以單衾。墊以布蓆。足矣。棺宜速歸。恐繫先
人之望。茫茫泉路。炯炯寸心。所以瞑予目者。又不在
乎此也。崇禎十七年三月二十日。罪臣吳麟徵絕筆。
又寄弟偏沅中丞麟瑞書。則憂江南有事。寄從弟書。
則明生平學文。由要窮就窮。要死就死之志。寄諸子
則教以讀書明義理。崇儉朴不能北面事人義。是日
有同官某。既身許賊。復遣一役招公謀歸里。公麾役
去已而復來。擠之戶外。逆臣高翔漢已授賊署。雅知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重公解說百端。公厲辭卻之。恨恨去。視孝廉。狀來
視公。公酌酒慷慨與別。相對泣數行。下告孝廉曰。往
予問道山陰。劉念臺先生。先生曰。人之初念。未嘗不
善。往往以轉念失之。授命我初意也。我會試放榜之
夕。夢一人義手向背。口吟文信國句。贈之云。山河破
碎。風飄絮。身世浮沉。雨打萍。問路人云。是劉宗周。我
與劉同出。而劉先隱。今山河破碎。不死何爲。我陳整
飭江南樞臣。不許。我請身任危疆。家臣不許。天下事
尙可爲。只索待之後人耳。或曰。黃冠歸故鄉。今亦可

然否。公笑曰。文山之言。雖爾。文山之事。若何。抵暮。孝廉別。公去。遂投環。移刻乃逝。顏色凜凜。白髯戟張。三日含。嗔如生時。傳賊將甘心殉節者。左右錯愕。無所出。倪公元璐。六日始殮。許公直昇尸驗。視得殮。施公邦耀。賴江右曾明經子。聿得殮。李公邦華。旣殮。懼不敢蓋棺。惟孝廉曾公遺命。卽日棺殮。卒亦無患。賊旣入京。八門齊破。惟西直門堅塞不能開。二十日。猶聞砲攻。二十一日。始得寂然。卒從平子德勝門而入。西直尙無恙。後大清師至燕。于五月初七。遣城西御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早

史某發掘西直門。然後盡開。其有功城守若此。當癸未冬。甲中春。間有撤甯遠守關門之議。督臣王永吉。樞臣張縉。彥鎮。臣吳三桂。倡之。天子下其議。惟公言撤之便。一時廷論羣議之。輔臣陳演。魏藻德。尤與公左。次輔方岳貢。貽書南司馬史可法。深咎公守關之議。事竟寢。又嘗于壬午冬。陳整飭江南根本重地。爲京師應援。請假南司馬。以權節制。諸帥亦爲羣論所格。云南都贈公兵部右侍郎。謚忠節。祀旌忠祠。初。城陷。訛言先帝匿前門外。從者多勸公削髮南遷。圖

事報國公語之曰。我身居諫垣。言不足動主。目擊時危。每欲牽御衣哭陳其詳。自觸而死。以尸爲諫。况國破日乎。

論曰。燕京之難殉者數人。然死則死耳。于國事未有濟也。惟公則不然。使棄甯遠。從吳帥之說行。上則爲奉天之李晟。次則爲汴都之种師道。無難也。何至封豕長蛇。憑陵無忌。覆我宗社。賊我君父哉。卽不然。人盡堅守如公。賊頓兵城下。援師漸集。有烏奔獸潰。身况得早從公。南司馬節制諸帥之議。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望。

威柄旣肅。勤王義旅。可一呼集乎。然則世徒以殉節曰公。豈爲知公者哉。

周鳳翔

周鳳翔字儀伯。號巢軒。浙江紹興山陰人。父名思觀。曾割肝救親。以孝著。公生而有異徵。聰穎絕世。識者以大器期之。天啟甲子鄉試。第三名。崇禎戊辰成進士。選庶吉士。詞林故清署史。第雍容以文墨相高。言涉時事。輒引代庖。爲解公獨講。不世務人才。相與籍記之。戶外屢常滿。每抵掌談天下事。不爲首鼠兩

端橐筆三期。聲稱日出。庚午晉編修。丙子典江西試。丁丑充經筵講官。既入侍金華。退而歎曰。明主莖孳。向學遜志。時敏。而講臣不竭忠恣智。以弛宸聽。非忠也。中夜拊膺。冀有啟渥。未幾陞南司業。雍政久弛。師生倚席不講。公釐飭甚詳。已而陞左中允。轉左諭德。時國家多事。公感上恩。每一召對。掀髯昌言其意。琅然同列。悚聽。嘗陳吏速化則治。不成。民重征則盜不息。每有披陳。上爲傾聽。癸未分較禮闈。如沈公胤黃。公淳耀名流。皆出其門。每接見。輒以大義相勉。甲申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聖

三月都城陷。賊令各官報名。時公猶未知先帝存歿。欲趨朝。蹤跡之比入陞。見光景大異。同朝諸臣有憂怖不敢出聲者。有相聚偶語者。有面無人色者。有揚揚得意。自詫與朝佐命者。有侈口誦賊功德者。公不覺掩面痛哭。失聲亟趨歸寓所。謂吳公甘來曰。臣子義在必死。然必得一視大行梓宮。縞素慟哭。乃無憾。吳然之。二十一。聞梓宮暴露東華門外。赴哭慟絕。卽投金水橋下水。淺不死。歸寓作書貽父母曰。國君死社稷。臣子無不死君父之理。男今日幸不虧辱此身。

貽兩大人羞吾事畢矣。罔極之恩。無以爲報。矢之來
生。復賦絕命詩一首。有碧血九原。依聖王。白頭二老
哭忠魂之句。家蓋具慶也。哀哉。向闕再拜。自經。二妾
從之俱死。公爲人明達魁岸。學問博洽。嘗論史曰。三
代而後。漢與外戚共天下。唐與女后宦官共天下。魏
晉以下。與膏粱子弟共天下。宋與奸臣共天下。元與
族類共天下。我國朝皆無之。可謂盛矣。但邊防海運
最爲今日急務。又論學曰。大凡論學不可立黨。立黨
則必爭。奚能見道。昔者朱陸之辨。虛心求是也。今日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聖

之辨。朱陸私心求勝也。言愈多而道已晦。持論疊疊
聽者忘倦。知其臨難殉節。非由氣激者矣。乙酉。贈公
禮部左侍郎。謚文節。

論曰。公死視倪馬諸公。蓋獨後云。然當先帝龍馭
上賓。倉皇無知其事者。皆以爲南幸金陵。如明皇
奔蜀。故事公不卽死。猶庶幾伺間竄逸。得執羈間
以從靈武之駕也。然公亦幸以是刻死耳。否則刀
鋸在前。桁楊在後。無論辱身屈膝者。昧心蒙面。卽
刑。侈以死不得從。諸君子後矣。公亦慷慨蹈義者。

哉。公之子周忠玉。

汪偉

簡討汪偉字叔度。號源長。徽州休甯人。其先徙應天。爲上元人。少英俊。崇禎戊辰登進士。授知慈谿縣。故巖邑。公以廉平清淨治之。政聲大著。時烈皇帝念邦家多難。木天片席。當預儲敷歷。中外安攘。文武之才。爲異日綸扉揆席地。乃詔擇縣令司理。治行卓絕。者試其甲乙。入值金華。公名在高等。補翰林院簡討。時人有登仙之夢。公獨思仰報天子拔擢。與爲國掄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四

才破格用人。至意益摩厲洗濯。留心經濟。尋充東宮講官。每得四方警報。輒撫膺流涕。壬午流寇破荆襄。南都日虞震隣。公上憂宗社。下念桑梓。土江防綢繆。疏大畧。謂留都城週百二十里。無守城之法。止有守江之法。賊自北而來。則淮爲之防。賊自上而下。則九江爲之防。故禦淮卽以禦江。而守九江卽以守金陵。今淮上有督撫。史可法屹然長淮保障矣。九江一部當江漢之衝。嘗以地形考之。武昌藩蔽九江。九江藩蔽太平。太平藩蔽金陵。宜有重臣駐節武昌。九江則

設立督撫而太平采石命南京兵部侍郎一員。建牙于此。作聲援而鞏塹壘。武操臣宜。駐師新江口。文操臣宜往來巡練江北浦口。江面頗狹。一葦可航。制亦宜如采石。以兵部侍郎分守。城中之守。雖有軍士。粗具名目。難恃無恐。大司馬多爲參贊。於百姓尊而不親。所應亟補府尹。府丞之官。重其權。久其任。以聯百萬士民之心。如御史詹爾。選葉樹馨。郭維經。成勇。巡撫袁繼威。方孔昭。清貞。端亮。皆不二心之臣。應擢膺貳。以備江王督撫之選。或酌資俸。以備府尹府丞之用。必能實心任事。漸有成功。疏入報聞。癸未分較會試。得顧咸建本房。甲申聞賊漸近都城。遺書友人曰。京師單弱。不惟不能戰。亦不能守。一死外無他計也。及賊犯闕。累日不食。謂繼妻耿氏曰。死吾決矣。耿氏曰。苟事不測。請從君死。城陷。出問乘輿所在。繞宮門者三。則宮人皆逃出矣。遂趨夷。給事甘來所約同殉難。還寓手書遺子孝廉。觀生日。嗚呼。我生不辰。丁此國難。講讀方官。旣無事權。可爲一得之長。亦不見用。惟有一死以自靖而已。繼室耿氏。少年節烈。矢志不

移乃于城陷之日。恬然從我而死。使萬世之後。知我朝復有趙昂發也。吾兒讀聖賢書。須以忠孝自勉。勿學先人。老母不能終養。幼子晉生。年甫四歲。不能撫之成人。皆吾兒事也。柩不得還。以吾夫婦衣冠。招魂葬之華山。張家崗。俾魂魄常得依吾父母也。凡我親友。俱爲致聲。天下事有可爲。不可失。忠孝念頭也。書畢。與妻呼酒命酌。大書前人語于壁曰。志不可屈身。不可降。夫婦同死。節義成雙。因具袍笏。北向拜闕。南向拜母。乃爲兩纒于梁間。公以便就右。耿氏就左。旣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吳

皆縊。耿氏復揮曰。止止。我輩雖在顛沛。夫婦之序。不可失也。復解纒。正左右序而死人。比之結纒。易贊云。時長子觀生。壬午舉人。晉生。耿氏出。耿氏年僅二十。三以晉生托其弟耿元吉。匿之長班家。後得歸。南都贈公詹事府少詹事。諡文烈。耿氏贈恭人。並祀旌忠祠。蓋烈皇帝朝特簡。推知入翰林死節者。惟公一人。而孟進士章明。顧錢塘咸建。劉南昌曙三人。又皆以公門人死節。子觀生清修潔操。能繼父風。

論曰。唐宋取士。首重制科。苟不登是選。雖方州將

相不稱榮遇。明庶常之拔。與之相類。但制科妙簡。于歷任之後。故文學政事。蓋有兼隆。庶常則釋褐受職。石渠天祿。未免徒以雕龍繡虎之業。相目三百年曠制。至先帝始復。公實膺其選。可不謂殊恩乎。及銅駝荆棘。館僚自外入者。爭匍伏屈膝不暇。非公仗義死節。幾何不笑先帝。此與爲多事哉。典以一人重信夫。

公嘗書邸壁云。看世不破。爲世所弄。公之取義。真能超脫生死者乎。野乘載長子名觀。而啟禎錄則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畧

云。觀生疑觀爲是。姑存之以俟攷。

吳甘來

戶科給事中。吳甘來字和受。一字簡之。號葦庵。江西瑞州新昌人。少就塾。卽能盡識雲臺二十八將姓氏。長益博綜羣書。議論証據。今古出入。經史百家諸子。若數家珍。弱冠舉于鄉。崇禎戊辰。成進士。與汪公偉同出香山何公吾騶門。初授中書。壬申。擢入刑科。居歲餘。封事凡數十上。悉關國事。君德人材。民命之大。意有不可輒力諍。雖權貴人不避。輦下嘖嘖稱真諫。

議時大司農畢自嚴註誤下詔獄。道路咸不平。然當事輒無敢出一言爲訟寃者。公首昌言于朝曰。漢臣賈誼有云。簾遠地則堂高。簾近地則堂卑。三公之貴。天子已改容禮之。不宜復加縹緲。古者刑不上大夫。所以豫遠不敬也。又谷永曰。記人之功。忘人之過。宜爲君者也。大馬有勞于人。尙加唯蓋之賜。况國之功臣哉。今畢公子六卿首膺官銜。又尚握計務。籌畫儲精。已閱六載。比之律例。應在議貴。議勤。力爲申救。語大敦切。未幾讀禮歸。越三年復補前職。已卯典閣試。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吳

入闈焚香。顯天願得一二奇才。如文成忠肅者。爲國家股肱。心膂。聿奏泰平。比榜發得士彬。彬稱盛如何。公家駒陳公亨。俱名雋。後蒞吳。著政聲。云未幾請告。癸未起兵科。左旋掌戶科。時中外多故。荆襄數郡。賊未至而撫道諸臣。率稱讓藩以去。公撫膺痛哭曰。是借題遁遁也。盡若此。則皇上之城社人民。誰得禦者。因抗章謂天子。衆建親親。將使藩屏帝室。猝有緩急。捐私倡義。爲朝廷守。諄曰。宗子維城。此之謂也。今風鶴纓傳。一朝委去。上之不能設奇振旅。圖殲掃之功。

次之不能仗劍登陣効死守之義。先去以爲民望。而諸臣猶嘵嘵擁衛自功。修練儲備。明旨謂何。今天潢繡錯所在。要區若悉。借護藩爲掩罪地。將維城爲可留。可去之人。卽名都亦可守。可去之土。將來功罪不著。賞罰不明。莫此爲甚。惟陛下留意。疏入。上覽而嗟。嘆然亦無如何也。未幾分較禮闈人。或爲公得士。賀而公蒿目時艱。不以桃李盈門。故色喜也。甲申春。逆寇逼京。公顧其弟泰來。曰。叨爲侍從。義不可辱。成仁取義。願交勉之。泰來不能從。及城陷。聞帝凶。問公獨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完

沐浴衣冠。自殺。南都贈公太常寺卿。錄一子。予祭葬。謚忠節。祀旌忠祠。

公與周鳳翔連寓。賊薄京師。兄禮部員外泰來至寓。執公手泣曰。事勢至此。奈何。公曰。有死無二義也。家人進飲食。卻之。有勸潛遁者。公曰。今不能調兵殺賊。顧欲苟全。求活耶。遂作詩。以後事囑其兄弟。簡几上有疏草。在曰。留此。恐彰君過。取火焚之。兄子家儀奔至。公相與勸曰。我不死。無以見志。汝父死。無以終養。古者兄弟同難。必存其一。使皇上在。則土木袁彬。遜

國程濟皆可爲也。否則求真人于白水起。割鄴于有。仍是我雖死猶生也。努力勉之。遂冠帶北向拜者五。南向拜者四。賊絕命詩云。到底誰貽國事憂。疾雷悄悄破城頭。君臣義命乾坤晚。狐兔干戈風雨秋。極目江山空淚灑。傷心仁義一身周。也知此日難爭討。惟取忠肝萬古留。引佩帶自縊死。史畧編年所載俱同。敬禎錄云。公語弟泰來曰。吾兄弟受國恩義不可辱云云。雉經而卒。余覽甲申春任籍時六垣計數十人。惟公一人死節。餘或逃或遭刑辱。或汙僞命。視公賢不肖何如也。語曰。王辱臣死。未聞王死而臣猶可以生者。況于反面事賊。恬不知耻。綱常名教。至申酉之際。掃地盡矣。哀哉。

論曰。死固不易哉。吳公兄弟均受國恩。使城陷俱烈烈死。豈不與孟忠貞父子並傳。然卒不能顯。士亦各行其志耳。

諸書俱載縊。獨野乘載自殺。泰來同胞也。後降賊。野乘與敬禎錄俱云。公之弟而編年則云。公之兄俱錄之以俟攷。

王章

王章字漢臣。號芳洲。南直武進人。幼食貧。性至孝。羣父至手自封樹。嘗夢昭烈帝與揖。且告之曰。公忠孝人也。異時當不徒以功名終。天啟辛酉。領鄉薦。崇禎戊辰成進士。榜前數日。公所居里。潮輒至者三。若盤旋狀。居民咄咄稱異事。庚午。令諸暨。不半載。頌神君。適寇弄兵東海。鄞當其衝。缺善吏。臺使者以公才爲請于朝。將調鄞。暨民間之呼號奔走。願借寇君而鄞命且下。鄞人來迎者暨爭逐之。公不獲已。密津鄞人。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而正告暨曰。若等父事予。而予視若等猶子也。何言去去。亦何忍丞。雖然。其若鄞命何。居有頃。卒去暨如鄞。暨之民德公常山之岨。肖像祠焉。鄞故劇土。廣袤四百十八里。視暨號難治。公自下車。迄底績。凡八年。俗喁喁向風。蓋公治鄞一如治暨。而鄞人之德公亦無異于暨人之德公也。最聞稍遷工部主事。考選授陝西道御史。巡甘肅。蓋特恩也。公入關。貪墨望風解。緩由嘉峪抵天山。悉單騎躬行。撫賞番人。畏威懷德。至夾香獻酪。以去。兩河旱。率屬步禱。不雨。爲文檄神。

廟檄焚。兩如注下。人呼爲御史。兩故例。邊屬較士。率用按監。自隴以西。二十五庠。報雋者科一二人。或盡檄不得一士。自公鑒衡。而卯門捷者六人。凡巡未竣。而封事數十上。悉闕軍國大計。至劾內臣殺良冒功。糾甘撫剝民侵餉。罪藩差擾驛陷良。尤侃侃不避權貴。庚辰讀禮歸。服闋補河南道。甲申賊勢孔亟。因陳保江南策。謂沿江上下。轄諸險隘。宜如邊制。聯絡堡墩。州邑巨室。有聞警。檠移者。法無赦。仍沒其貲。充餉。又上奠畿輔策。謂遣四夷以分敵勢。撤邊兵以壯神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至

京。調降丁以搗賊巢。因薦惠世揚可大任。惜不果用。都御史李邦華謂公負文武畧。題授巡視京營。時二月六日也。旣受事。有南下者。索家信。公書數字云。全晉旣殘。關門告急。臣子不復問身家矣。皇上真如堯舜。而下絕無應手之人。奈何。無他及語。二十六日真保破。京師震驚。調營五萬軍城外。襄城伯帥之。而公督在城兵。計堞分守。衣不解帶。目不交睫者凡十五晝夜。三月十八日賊攻彰義門。公督將士堅壁以守。矢集如雨。弗卻也。賊破入守平則門。向明諱上崩軍。

無固志。公猶手擊二礮。傷賊賊少沮。頃之城陷。公語同事科臣光時。亨曰。事至此時。惟有一死。時亨曰。如是死。委同士卒死。奚異。莫若入朝。覲帝。行在不獲。則死死得所也。公許諾。時亨遽易服。將彈。公公曰。否。否。子之造朝者。恐同士卒。委草莽。期烈烈死也。若去爾冠。易爾服。官不官。卒不卒。奈何。無易便行。敷武賊騎。掩至叱下馬。時亨遽離鞍。韉前立。且請降賊。持刃問公曰。降否。公叱之曰。不降。賊以刃碎公膝。墜馬。公坐地。大罵賊。怒。手刃公棄走。或謂即牛金星也。公僕某。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垂

素公急望。見公怒目張口。一手據地。坐以爲猶生也。亟呼不應。遇害矣。一力士負公抵寓。與之金返詢姓名。不答。辭去。賊令死忠者。寓毋兵者。斬。賊固多秦人。過者輒曰。此故京宮御史居。停也曾巡甘肅。有惠政。羅拜乃去。夫人姜氏聞變。慟絕。乙酉。贈公大理寺卿。諡忠烈。予祭葬南都。浙江。毘陵。三處建祠。蔭子之柯。錦衣世襲。而光時。亨卒以降賊。棄市。公次子之斌。字瞻。卿。入閩爲兵部職方司主事。請終喪。許之。因寓義烏。浙東。陷。被擒。不屈。以死。蓋常州言父子死節者。

稱王氏

論曰余聞王公恂恂長者雖擢魏科居要職未嘗以權勢炫耀鄉里及遇變慷慨顧叱凶徒精貫白日又何卓早也使公早從時亨言易服趨朝可幸不死不免于辱身踐行乃時亨者不死長安而終死金蔭西市王公廟祀易名時也人亦何可不爲忠烈哉。

贈公一律

大厦難憑一木支。靡他自許獨登陬。鼓沉夕炤神
明季光畧。卷之二十一

書

逾勁旄落晨星志不移。血濺山陵酬祖德。魂依宮
樹蒼君知生來佩盡丸熊致。白刃鋒頭鍊孝思。

附記現形

公之故廬在郡城。自父子殉節後。無人居守。有郡
人吳闇者。字孟岩。大清朝進士。適因小恙。欲借
其室靜息。遂肩輿而入。忽見公紗幘紅袍。自屏後
趨出。端坐廳中。吳闇大駭。卽返疾甚。未幾卒。然則
公之忠靈亦顯赫矣哉。

陳良謨

陳良謨原名天工字士亮號寅日。鄞縣人。崇禎辛未進士。改今名。父某沒官雲南。以貧故不能歸。後得第。謁選求授大理府司理。乃奔喪歸。癸酉分考鄉闈。舉草異入爲四川道御史。已卯巡按四川屬吏憚之。不敢爲非。甲申正月。夢拜文文山于堂下。文山揖之起曰。公與予先後。人品相同。何下拜。三月十七城陷。大書二十字于桌曰。國運遭陽九。君王遘難時。人臣當殉節。忠孝兩無虧。仆地昏暈者數四。自是水漿不入口。其族姪勸無死曰。吾志非一日矣。時有執友季明。至北畧。卷之二十一。 臺

芳恭在旁。公曰。吾爲國死。義不顧家。止此先君窀穸。老母侍養。嗣繼未定。須一言。言不足悉。因賦詩云中。天懸日月。四海所卑。照倏爾陰霧。昏日月失常道。仰觀我明明。簿蝕一時變。書至此。忽颺風襲牖。曰異哉。此風隨續。云電風自南來。光復天心見。大夫百執事。其誰忘。明君媿予沉疴久。床策淹數旬。背城孰盡瘁。巷戰杳無聲。如何社稷靈。惜爾順民形。載舟亦覆舟。古今同一轍。順民卽逆民。叅觀非一日。蒼蒼不可問。亡國我何存。誓守不二心。一死報君恩。未題云爲子。

爲臣不能兩全。慷慨從容。同歸一死。大明監察御史
陳良謨。書于賊陷北京之日。遂付季收。未幾聞帝崩。
大慟曰。吾所以隱忍至此者。爲帝在世。今已矣。吾死
晚矣。諸僕羅泣不從。痛飲。扇戶爲纒。于梁欲自縊。有
妾時氏。京師人。年十七。甫娶。百有三日。端服靚粧。候
公同盡。公謂曰。吾年逾五十。無子。汝今有娠。倘生男。
以延陳氏血食。汝必勉之。欲遣人送之。母家。時氏曰。
主人死。妾將誰依。臣死。君妾死。主分也。與其爲賊辱。
不如無子。請先死。以絕君念。遂入投纒。公別作一纒。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美

與之同盡。諸僕從窓隙泣。窺之。公土立。掛藍帕。噴血
滿地。時氏以紅絲帶縊于甕。破臆踰入。公氣未絕。戒
勿動。時氏彼腕力軟。不能卽逝。我繫之。幸盡。汝爲我
高其懸。汝送我終。猶吾子也。諸僕泣曰。主人此去。定
爲正神公。曰。然。吾當佑汝。遂絕。南都贈太僕寺少卿
諡恭愍。時氏贈孺人。同祀旌忠祠。

論曰。恭愍之死。較他人更難。上有老親。下無血嗣。
而又寵愛在旁。毫不繫戀。真大解脫人。至時孺人
韶顏穉齒。玉節霜標。茲二人者。可謂飛越愛河。游

行劍樹。同上。天宮者也。豈徒血性決烈也哉。

陳純德

御史陳純德。字靜生。號澹元。湖廣永州零陵人。崇禎十三年。庚辰進士。是榜二甲進士。俱蒙恩召對。稱旨。卽除翰林科道等職。公以奏對詳明。授福建道御史。癸未。督學順天。方抵任。以遵化警不能前。遂回京。賊入京。公自經死。其同進士召對者。特旨除翰林五人。科道各五人。共十五人死者。惟公一人。南京贈太僕寺少卿。諡恭節。祀旌忠祠。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毛

是年死節。三御史。二陳公。與王忠烈公是也。

編年云。公時提督北直學校。行部方至易水。試士。猶未竟。聞都城賊警。卽戎裝入都。不數日而城陷。遂自縊。

忠逆史云。各單多注死難。而國難錄註二夾留用。非也。或者被執不屈。而以刑死。故註刑辱諸臣內。然諸書俱稱殉難文臣二十一人。而公咸列其中。且南都明有諡典。及賜祀旌忠祠。則公之自縊。斷非無徵可知也。他說概可廢矣。

申佳允

申佳允字井眉。號素園。永年人。天啟辛酉舉人。崇禎辛未進士。出文太史之門。授儀封知縣。三載調繁杞。縣賊掃地。王率萬人攻杞。公登陴固守。手劍斬一人。乃退築甌城。以清廉第一稱。擢吏部文選司主事。獎人才。絕奔競。屢上封事。銓政肅然。轉考功員外郎。會公之師文肅與韓城有隙。中以微法并及公。降南京國子監博士。陞太僕寺寺丞。甲申二月。以牧事出巡近郊。聞賊薄居庸。分兵自常山人。畿南郡縣望風。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矣

奔潰。朝臣多藉事引去。左右咸勸公曰。京師且危。旣在外。可無與。公慨然流涕曰。我固知京師當不支。其如皇上何。乃星馳入都。時三月十二事也。知大事已去。以書貽子涵光曰。行己曰。義順數曰。命。義不可背。命不可違。在朝在野。無二道也。天下事壞于貪生畏死。死于疾。死于利。死于刑戮。死于房幃鬪爭。均死也。數者甯死不惜。遇君父大節。縮手垂涕。百計求免。此真不善用死矣。吾受國恩。誓以死報。是時其母太安人年近七十。迎養京邸左右。以此爲解。曰。吾業以身

許國勢難兩全十八聚賓客爲幼子煜行冠禮曰此
宋尹衡州所謂冠帶見先人于地下也因以生平所
著詩文付之曰吾作官無長物半生精力盡此矣十
九城破左右請易服匿他所公曰吾來此何爲者入
而避何如避而不入已聞宮中變仰天呼聖明者三
視兩僕回守不去給之曰往吾拜客時擇有善地可
隨行至王恭厥有井泓然兩僕知其意急挽之斷袖
躍入兩僕號呼垂縋救之公在下呼曰汝等歸慰太
安人君亡與亡有子作忠臣莫過勸也時年四十有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堯

二未幾賊從關東潰回欲肆焚戮幼子煜拔太安人
奪門出童僕皆從有備書徐起鳳者從公已十年矣
號泣請留曰我等俱去樞誰與守賊果焚民居及寓
徐跪曰吾主以忠死願弗焚賊怒鞭之徐叩請愈哀
賊感動卒不焚及大兵至遂居民外徙徐懼徧求其
同里得鑄工朱攀桂等二十餘人昇棺天甯寺故得
全徐之力也南都詔贈太僕寺少卿諡節愍祀旌忠
祠子涵光高才峻昂與弟煜並以詩文名世

公一字孔嘉號澹源疏請公卹首爲白侍御公抱

一亦獨行君子云他本有載公縊者
論曰往余遊白門時素園先生方左遷國博枉顧
旅邸歡相得也稔知其少孤事太安人孝爲孝廉
時有和九草今慷慨赴難視死如歸求忠臣必于
孝子之門信夫吾見神京淪陷若作宦者肯逃
出都門便再高蹈若公反從外人與城存亡素志已
定非若臨事無可如何只得一死者比也特太君
卹年何不先護送出京免其驚痛意愛日之誠殆
有須臾不忍離膝下者乎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卒

許直

許直字若魯揚州如臯人崇禎甲戌進士初令義烏
戊寅丁內艱服闋補惠來縣壬午分校鄉闈行取吏
部驗封司主事癸未調文選尋陞考功司員外郎公
性端介自爲令時砥操若冰雪至是益繳塵不滓尤
加意善類多方甄引甲申三月賊逼京城公約同官
出金饗士爲死守計及城破賊令報名公曰身可殺
志不可奪堅不往時傳上從齊化門出客辛君輔勸
曰天子南幸公宜扈蹕偕行其圖光復公唯之旣而

出門一望曰當此四面干戈駕將焉往國亂不匡君
危無濟惟有一死而已比聞帝崩羊生從旁慰勸以
親老子幼公曰有兄在吾無憂也今日不死復何面
目趨庭耶是夜爲書報其父曰罔極至恩無可報萬
一惟忠孝大節不敢有虧以辱吾父次及葬母教子
無他語旋整冠北面拜已復南面拜賦詩六章云率
土皆臣自聖明狂氛何事敢縱橫驅馳安得赴桓力
一斬元凶盡洗兵貫盈臣罪豈容誅屠戮腥聞駭毒
痛罄竹南山書不盡任將寸磔有餘辜君國深仇慘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空

古今么麼逆豎偪相侵微軀自恨無兵柄殺賊惟殷
報主心在天靈爽念高皇開闢當年垂裕長願侍吾
皇過謁帝祈哀仍使國威揚一死酬君見血誠瀉腔
忠憤痛難平大仇未復身先殞漫化啼鴉灑淚盈擲
筆翻然辭世行老親幼子隔幽明丹心未雪生前恨
青簡空留死後聲書畢命僕入內室取麻練令作纒
僕手顛公斤之出遂自經越旦啟扉公一手持練尾
一手上握神氣如生客爲稱貸以殮之蓋公秉鉞政
時庭空若冰死之日案間惟留圖書數卷無長物也

乙酉贈太僕寺卿諡忠節祀旌忠祠

論曰岳武穆言文臣不愛錢武臣不惜死則天下
太平予謂惜死之心正由于愛錢耳世豈有賄賂
盈庭苞苴塞路日坐銅山金穴中牙籌握筭而能
于刀鋸鼎鑊時懸岷撒手者乎然則公之抗節不
待過難時也于其爲令秉銓一塵不染知之矣

許德溥

附記

忠節歿後三年復有布衣許德溥者死于揚州德溥
字元博公之族子與父之卿皆布衣德溥意氣不倫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空

喜談節義聞烈皇帝崩大哭揚州陷又哭每獨坐輒
哭食必置一崇禎錢几上祭而後食一日讀宋岳鄂
王傳見有盡忠報國四大字刺入膚裏心慕之乃手
持針刺胸曰不媿本朝又刺其兩臂日生爲明臣死
爲明鬼久之頗聞干人有告之者執見縣令不跪見
巡江御史亦不跪命捕其父乃跪曰吾爲父屈耳御
史感之乃免父第以德溥聞殺之臨刑不跪向西北
泣曰吾今日得見先帝吾心畢矣德溥生時每錄忠
節公絕命詩于扇頭讀之泣數行下復讀且泣以爲

成德

兵部郎中成德字元修號元升順天懷柔籍山西霍州人少有大志以忠孝自負爲諸生時瑯瑯熾嘗讀文文肅公擊奸疏輒斫几狂叫心儀而足躡之崇禎辛未成進王原名張成德奉旨復姓初令磁陽有廉能聲公爲姚文毅所取士又善文文肅烏程素不快公兗州守嘗以派餉屬邑有所私公與力爭守亦恨公會巡方御史守之同鄉又烏程私人遂劾公被逮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奎

復杭疏論列烏程罪狀直聲震天下受杖者三下詔獄懸贖六千七百有奇謫戍榆陽而公之家寓居順義時戎馬內侵破其城公家人皆避入地窖父文桂曰豈有男女并入一窟中乎終不以顛沛違禮賊至邊害及賊去窖中知公父死于是公妹及妾蕭氏童氏皆縊死後十日公出獄至家一慟甫畢旋赴戍所而公妻劉氏及公女終以追賊遁死于家公在戍籍七年癸未冬赦還補如臯令疏請輸家助國兼陳有司指克之爲民害甚有賣王監以充私橐徵站銀以

飽慾裕者言大剗切尋陞兵部武庫司主事轉車駕
司員外郎痛心時事以幼子夢來託同門友王重誓
以身殉既受事益究心戎畧爲國家桑土計願陰雨
旣臨綢繆無及公見年來封疆多變人家慧忍苟活
憤發于中有養節義明廉耻一疏上爲之動容甲申
三月逆闖入都公卽致書同年馬文忠相約死難曰
主憂臣辱主辱臣死我等不能匡救貽禍至此惟有
一死以報國耳年翁忠孝夙稟諒有同心也又云慷
慨仗節易從容就義難吾輩將爲其難者乎抑爲其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禽

易者乎弟幸老母舍妹俱在此老母爭欲先引決弟
止之以慷慨從容二義爲告弟志在爲其難懼變起
倉卒我輩無以自明故復以二義相商也及聞帝崩
梓宮暴露東華門下公往以鴉酒哭奠賊怒露刃脅
視之不爲動號慟觸皆幾死歸寓跪母張氏前慟哭
母曰我知之矣入室自縊死未嫁之妹及妾俱自縊
一子六歲撲殺之然後自殺南都贈公大理寺卿諡
忠毅祀旌忠祠母贈淑人

欽禎錄載公歸寓自縊野乘則云哭奠梓宮前大

呼皇上數四叩首觸階而死所載異辭傳載寄幼
子于王重此未破城時也而編年則云撲殺幼子
不知是一是二
臣子之于君父非可以報施言也然而知此義者
鮮矣若公之正氣直節而受杖荷戈家喪亡而身
垂死久乃得補郎署國家之于公亦已微矣卒乃
臨難捐軀盡室隕命嗚呼難哉豈非天性忠義九
死不移者歟

論曰一夫抗節古猶稱之予觀成氏中間後先赴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七

死如節無復兒女子流連狀真巾幗而鬚眉者哉
乃若公之始爲循吏繼爲拂士終爲忠臣爲良友
斯固義炳丹青名垂竹帛前史以爲美談後來仰
其徽烈者也然非是父鮮舉是子孰謂醴泉無源
而芝草無根也哉

野乘云公妻劉氏并女以徵讎困死編年云母縊
死妻張氏亦死是前妻劉死于順義而後妻張死
于燕都者也前兩妾一妹死于順義而後一妾一
妹亦死于燕都蓋公家後先遭難父母與妹及妻

妾子女併公死者一門共十有二人嗚呼非烈丈夫其能如是乎

金鉉

金鉉字伯玉號在六南直武進人北京留守衛籍幼穎異博古能文年十八舉天啟丁卯順天鄉試第一崇禎戊辰進士釋褐後歸娶授揚州府學教授日進諸生闡明濂洛之學燕居言行俱有規格一時英碩多從之遊比于胡安定之門尋陞國子監博士庚午陞工部主事督理軍器躬自察飭甚慎有加當是時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奕

上方銳意綜核內臣張彝憲奉敕總理戶工兩部錢糧且建立公署通國其駭公特建言請罷蓋唯恐以此開交結之漸決廉耻之維非止爲糜費無益計也疏入不報未幾彝憲移檄內開兩部司屬謁見合照部堂體制等語公憤然曰不幸而前言驗矣又疏糾彝憲抗顏昧心妄自尊大以皇上廼簡之臣子而令其盤折偃僕將置自有之堂屬別行誣妄之儀去不易之公庭強抑刑餘之下臣委質聖朝自矢無玷生殺予奪惟君父命決不敢匍匐彝憲之庭致隔交結

之條奉旨切責亡何分稅杭州未任。隨移疾歸。甫匝月。彙憲以驗放火藥。參題奪職。一時正人君子爲上書自寃者。如禮部周公鐸。刑部曹公荃。并坐降譴。公從此絕意仕進。鍵戶讀書。究心物理性命之學。環堵蕭然。不蔽風雨。而躬爨以養父母。課諸弟。抵掌今古。怡然甚樂。客有談及輦上貴人者。卽掩耳障面避之。與劉文正理。順陳儀部龍正友善。儀部稱公學行古入所難。辛巳丁外艱。甲申服闋。二月起補兵部車駕司主事。巡視皇城。甫二十餘日。而寇犯宮闕矣。三月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奎

十九早聞上變。公裂眦罵賊。裏易麻素表。加冠袍束牙牌。趨信地入皇城門。有內官同守城者。突潰而出。公大聲力挽之不顧去。公趨大內見諸宮人狂奔逸出。公在御河側解牙牌付家人。四拜曰。送太夫人。餘無所言。投入御河。長班急挽之。公怒以手捶長班。復躍入而死。母章氏。妾王氏弟銖。俱赴井死。是時賊據大內。人不得入。踰月賊去。見冠袍浮水上。捍公首無可識。認家人以網環驗。實持歸。配以木身。成殮禮南都。贈公太僕寺卿。諡忠節。祀旌忠祠。

編年云。賊攻城急。公跪母章氏前曰。兒世受國恩。職任車駕。城破義在必死。得一僻地。可以藏母。幸速去。母曰。爾受國恩。我獨不受國恩乎。事急。靡下。非是吾死所。公慟哭。卽辭母往視事。丁未。歸至御河橋。聞城陷。望寓再拜。卽投入御河。從人極救。公嚙其臂。急赴深處。時河淺。俛首泥濘死之。家人報至。母章氏年八十。亦投井死。妾王氏亦隨死。其弟諸生錄哭曰。母死。我必從死。然母未歸土。未敢死也。遂棺殮其母。旣葬。亦投井死。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六

樞曹一席。職係封疆。或竄或降。不可數計。獨公與成。忠毅不屈。以死。豈非其平日卓自豎立。不苟阿私。猝遇非常。激昂蹈義哉。故曰。爭細娛者。不可與圖遠利。怯小害者。不足與蹈重危。如公者。前以擊三後以死賊。嗚呼。烈矣。

贊諸忠臣詩

其負凌烟萬丈才。諸君懷抱未曾開。請纓欲繼終軍志。沉水空遭屈子悲。唾賊聲聲皆是血。酬君念念盡成哀。九泉莫歎遙穹隔。燦燦光芒入夜臺。

春殘夜靜頌文星赴焰投崖萬古名不羨絳帷多弟子常因銅柱識先生家藏遺史傳當代國有忠臣續正聲更喜閩人先殉難雙凌浩氣繞銘旌

上帝深宮閉九閭晚江斜日塞天昏英才盡作龍蛇蟄遍地都成虎豹林纔許普心安玉壘已傷殞首同金門賢豪雖沒精靈在地追難招自古魂

塞空此夜落文星星落又留萬古名已覺地靈因昂降直疑天意棄蒼生魂歸絕地爲才鬼國有遺編續正聲惆悵月中千歲鶴夜來猶爲暝華亭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充

西蜀吳子論

夫人臣委身事主主憂臣辱主辱臣死君存與存君亡與亡此乾坤大義非可以官之大小并在朝在差在籍南北作分別觀也但古今忠義原有二種死者爲經亦有采薇行歌避跡方外以終其身或放浪形骸不書年號但書甲子或以鐵如意慟哭招魂君子未嘗不哀之我朝革除之難方鐵諸公死爲最烈如葛衣翁河西傭補鍋匠雪庵和尚并題詩峨眉亭皆得以其孤芳至性動後人之憑弔愴歎于殘簡斷編

中我國家不幸罹此凶毒宗廟震驚至尊以身死社稷臣子殉難者僅北都二十餘人而在差籍諸大臣受國深恩者曾無一人奮決嗟夫君臣之義無所逃于天地之間而得以地之遠近言哉靖難詔至有教授同諸生十二人曰此明倫堂三字何爲者相抱而哭俱觸柱死東湖樵夫聞詔亦赴水死嗟夫伊何人歟伊何人歟君子不能不三勸云

予按甲申北都文臣死難而得贈諡者自范文貞公以下至金忠節公凡二十一人二十一人內惟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辛

浙江最盛獨擅其六其次南北兩都各得四人山西江西各二人至河南湖廣福建各一人而已甚矣殉節之難也他如山東陝西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七省則缺焉未聞亦足羞矣噫嘻斯豈文皇殺戮忠良之過歟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下

錫山計六奇用寶編輯

殉難勲戚

李國楨傳

按此傳未確當考

李國楨號兆瑞。豐城人。襲襄城伯。短小犀利。有口才。數上書言兵事。又自請于京營外。選鍊衛所官舍。上甚喜。及商議俸糧。增給不貲。歲費二十餘萬。又請內庫兵仗銃藥甚多。而乞上御書營額。上爲親書。共武堂賜之。未幾代恭順侯吳惟英總督京營戎政。都督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一

加太子太保。賊寇京師。公奉旨守城。百計綢繆。三月十六。公匹馬入殿。汗雨沾衣。內侍以非時止之。公曰。此時君臣多見一刻。亦一刻。事諸臣惶懼。問故。曰。守城軍皆疲。傲不用命。鞭一人起。則一人復卧。奈何。上召入。命內侍俱上城。十九城破。二十一李自成昇帝后。梓宮于東華門外。設厰百官過者。莫進視。公踉蹌奔赴。跪梓宮前大哭。賊執公見自成。復大哭。以頭觸堦。血流被面。賊衆持之。自成以好語勸公。使降。公曰。有三事。爾從我。卽降。一。祖宗陵寢不可發掘。一。須葬

帝以天子禮一太子二王不可害宜待以祀宋之禮再四哀切自成諾之扶出先是以柳棺殮帝后因公言易梓宮尋爲帝后發喪以天子禮藁葬于周貴妃陵園惟公一人斬衰徒步往塋至陵襄事畢慟哭作詩數章遂于帝后寢前自縊死南京贈太子太師進侯諡貞武

一云葬畢卽自殺一云城陷之日賊執國禎至初時捍然不跪賊再以危言恐之曰當屠一城人國禎乃跪曰吾爲闔城求全也未數日發同諸人追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銀夾二次已聞朱純臣誅卽自縊

一云國禎掌領營兵並無實籍上信任之一日見上曰臣兵未嘗不强苦無餉耳及外城陷奄奔告上上曰大營兵何在李國禎練兵何在對曰安得有兵李兵已散惟勸皇上走耳城陷之日國禎就擒追賊殘劊而死

沈國元大事記云先帝后殮葬其易棺也一言太子爭之一言李襄城爭之一言賊初用極菲棺露頓東華門外道傍諸僣無一言者亦無一哭者卽

默默趨拜者亦僅數十人耳。次早有武官及運糧者百餘人向賊哭訴。賊始易以梓宮移頓。僧人施茶廬篷內。及樞暗從德勝門出。諸僚無一送者。亦無一哭者。遂草草掩于田貴妃墳內。與諸本所說賊允百官請用帝禮。及不禁人哭拜。令人押東宮出城。往送葬于長陵之斜者。又皆不同。以理推之。襄城世臣固因有哭諍自刎之義。而未必真也。儲王爲賊所忌。勢不能守喪送葬。此時人情異向。其爲默默爲草草或無誣焉。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三

劉文炳

劉文炳號洪鈞。南直海州人。北直任耶籍先帝太后姪也。太子太保晉新樂侯。賜賚獨厚。父維。祖弟文耀。俱官都督。賊破外城。上召文炳及駙馬鞏永固。各率家丁二十餘人。欲于崇文門突圍出。不得。乃回宮。文炳歎曰。身爲戚臣。義不受辱。不可不與國同難。其女弟適李年。米三十而寡。文炳召之歸。城陷。與弟左都督文耀。擇一大井。驅男女子孫及其妹十六人。盡投于內。閉門。舍餘丁。悉入樓。積薪縱火焚。賜宅火發。乃

躍入烈焰中同死。祖母瀛國太夫人卽帝外祖母也。時年九十餘。亦投井死。南都贈文炳太師恒國公諡忠壯。弟文耀贈太保諡忠果。一載文炳自縊。

周鏡

周鏡號正我。蘇州人。順天大興籍。官東宮侍衛。聞賊變。母妻一門俱自盡。母卜氏卽先皇后母也。

甲乙史云。周鏡國丈嘉定伯周奎之姪也。未知孰是。須攷之一。云三百餘口一時俱死。

鞏永固

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下

四

鞏永固字洪圖。順天大興人。又云順天籍。山東蒲臺人。爲駙馬都尉。加少保。賊困京。欲從帝突圍。出不得。歸家殺其愛馬。焚其弓刀鎧仗。大書八字于壁曰。世受國恩。身不可辱。時安樂公主已先一年卒。停柩左。室有親生子女五人。以黃繩繫于靈前柱間。盡取所賜古玩書畫。環繞殯宮。縱火焚死。然後自縊。一云自刎。南都贈少師諡貞愍。

張慶臻

張慶臻號鳳華。河南永城人。晉惠安伯加少師。聞城

陷盡散財物與親戚置酒一家聚飲積薪四圍全家
燔死南都贈太師諡忠武按公必太后兄也或曰父
攷后父名國紀初傳太后縊不得其屍既而有曰先
帝將走煤山請太后自裁太后不從城陷爲闖得後
竟同去嗟乎傳言如此未可盡信聞后父爲粟監晨
起徵租見棄女于路在霜雪中不死收歸育之年十
四五姿貌絕世將欲納爲妾將入房見紅光滿室張
暈仆地如是者三意必大貴人始撫爲女後果正位
中宮崇禎未民間訛言熹廟尚有遺孤在宮又云非

明季北畧

卷五下

五

熹廟所遺此必流寇僞造故傳布以搖人心者也讀
繁霜沍水之章可知千古一轍矣母后之事不敢斤
言因附記之

衛時春

衛時春襲宣城伯聞變率妻子共赴大井合家無一
存者

薛濂

附記

薛濂陽武侯夾數日言有藏金在密須自發之賊昇
徑已爲別將所踞昇還卽死定西侯伏羌伯皆死于

夾據此似應入刑辱臣內然他書有傳死難者故附記之。

彰武侯張某聞變自盡。他傳有王劉二皇親未詳石號。又有傳英國公張世澤清平伯吳遵周博平侯郭振明永宣伯王長錫安鄉伯張光燦武定侯郭培民定遠侯鄧文明西宣侯宋裕德鎮遠侯顧肇迹彭武伯揚崇猷新建伯王先通南和伯方履泰永康侯徐錫登都督李國柱姑存之。

論曰勳臣之死多不可信蓋為襲爵地也况主其

明季北畧

卷三

下

六

事者宗伯為吾郡之某某乎黃金有靈青史無色矣。若劉鞏周衛張之五公者死最烈亦死最真。平居朝士無不以科目藐勳戚卒之勳戚所為亦有遠勝科目者矣。

殉難臣民

周之茂

周之茂字松如湖廣麻城人崇禎甲戌進士前戶部郎壬午典試雲南回陞淮安知府辭不赴下獄踰年有歸旋復職春間北上侯補命未下為賊執去命之

跪不屈遭挺擊折臂斷足而死以未補官故罕傳之
其里人言之甚確

王鍾彥

王鍾彥南直華亭人天啟丁卯舉人工部主事三月
十九長班促令朝見鍾彥閉門入室縊死賊棄其屍
于溝中運糧把總陳太階親見之松江府五學諸生
有死節公呈

附記

范方戶部主事被執罵賊不屈砍死

于騰蛟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七

于騰蛟順天監生官光祿署丞冠帶呼妻亦衣命服
同縊死

宋天顯

勝之所

阮文貴

宋天顯華亭人監生官中書舍人三月十九白晝遺
聞云賊迫書偽詔天顯擲筆謾罵觸堦死果若所云
賢于周鍾等遠矣以知人貴自立耳科名何足論哉
勝之所阮文貴亦中書舍人咸投御河死

劉有瀾

陳貞達

劉有瀾字漪若南宮人崇禎庚辰進士官順天府推

官聞城破卽縊死他如順天府王事陳貞達自盡又順天府教官五人同縊明倫堂上惜遺其名氏

一載刑辱諸臣名劉有瀾不堪打夾以銀簪刺喉而死國變錄開死節以此或注從逆非也

毛維張

毛維張陽和衛經歷上命巡城十九被執送劉宗敏逼降維張大罵不屈云吾雖小臣素明大義吾首可碎吾志不可奪賊怒甚夾拶並加足傷指折乃死又有施溥張應選官俱經歷施仰藥死張投御河死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八

王國興

王國興錦衣衛都指揮使聞變自縊元一云危坐中室自焚

李若璉

李若璉順天籍錦衣衛指揮同知守崇文門城陷作絕命詞云死矣卽爲今日事悲哉何必後人知自縊死其弟若珪仕本朝爲禮部尚書

姚成

姚成餘姚人儒士官副兵馬指揮自盡

高文采

高文采錦衣衛千戶守宣武門城陷父子一家十七人俱自殺屍狼籍于路

天京邸之變文臣大臣縊者有而自殺者少予觀高公有四難焉自殺一難也武臣自殺二難也小臣自殺三難也一家自殺四難也嗚呼非烈丈夫其能如是也

王百戶

百戶王某周鍾寓其家百戶勸鍾死鍾不應出門欲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九

降百戶挽鍾帶斷鍾不聽百戶自縊不聽出門為百戶亦奇矣哉不獨自縊而且勸鍾可謂忠臣良友矣使鍾能聽其言豈非名與天壤同倣乎

王承恩

太監王承恩從帝于煤山帝崩承恩再拜慟哭退而自縊于亭下與大行相望南都諡忠愍

一云司禮監王之俊從上死煤山或云從死者王之俊而之俊與王德化俱自盡更詳王之心南都諡忠愍又有李鳳翔降賊被殺亦諡恭壯

大事記云。殉從于先帝之旁者。止有內臣一人。或云王承恩。或云王之俊。或謂王之進。或曰王之臣。

曹文耀

曹文耀。庠士。自殺。原籍蘇州。故進士曹子登之後。妻張氏生四子。遜。肅。敏。毅。一女順。張氏率子女哭于家。祠文耀。父妾妻遜。妻李氏。毅妻鄧氏。順及乳母孟與肅。敏八人同縊。毅及肅妻周氏。繩斷不死而逃。遜自刎。不殊。賊搜其家財。釋之。

張世禧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十

張世禧。儒士。二子懋。賞。懋。官父子俱自縊。

周某

童生周某。聞帝崩。憤激捶胸。嘔血數升。一慟而絕。又北通州有童生憤發縊死。惜不傳其姓名。

湯文瓊

湯文瓊。菜傭也。見先帝梓宮過。慟哭觸石死。一云北京布衣湯文瓊。聞煤山之變。感慨自殺。其衣帶所藏有云。位非文丞相之位。心同文丞相之心。賊聞之亦歎其忠義云。南都贈中書舍人賜祠額曰旌忠。

編年云。文瓊聞變。書其身口。位非云云。暴屍都市。見者哀之。

李小槐

李小槐。順天民也。妻杜氏。二子一女。一婢。差次縊畢。小槐乃縊。又居民田氏。闔門自焚。或云有田姓。縊于白塔巷。後人入其室。見書籍甚多。京城江米巷。口有傳神者。夫婦同縊。

武氏僕

武氏僕某。不詳名姓。素有義風。當其主武愷受賊僞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十一

職。索吉服。僕大慟曰。奴聞主憂。臣辱。主辱。臣死。今聖駕崩。主人不奔喪。哭臨。又取吉服。想見新君乎。餓死事小。失節事大。望三思之。叩頭出血。愷不聽。且叱之。出僕曰。主人爲名利所惑。妄意一統。不聽吾言。後必有悔。李賊貪淫無道。上干天怒。下拂民情。不久必敗。吾不忍見主失所也。不食而卒。愷官僞淮揚防禦使。後爲淮撫。路振飛擒。解南京斬之。

一時朝士先幾。大義俱遜此僕。

朱庭煥

朱庭煥字中白。單縣人。崇禎甲戌進士。授工部主事。陞廬州知府。丁憂。服除。補大名。累遷。主整飭大名。管理河道馬政。驛傳兵備副使。甲申三月。賊將劉宗敏傳牌招降。公碎其牌。鼓勵縉紳士庶分守城門。防禦嚴肅。不意奸徒勾引。初四。賊蜂擁環攻南門。破賊入。公被執。逼降不屈。罵不絕口。賊怒。縛桅杆殺之。懸首通衢。合家投井。授纆死。弟廷炳具疏陳情。南都贈公右都御史。公歷任十年。清慎勤無一息之違。而忠孝大節尤所致。謹處上敬而不阿。御下嚴而不刻。在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十一

方文耀

方文耀字懷怙。龍溪人。崇禎庚辰進士。授戶部主事。歷員外郎中。陞河間府知府。賊陷城。公不屈。賊杖之。大罵不絕口。死之。

彭士宏

彭士宏。遼東人。爲南宮知縣。闖賊長驅畿南。所至歛

附公勵士民飭守具衆咸謂邑小不支公曰吾奉命守此士生死以之奮勇擊賊縱不勝死亦瞑目衆環泣曰臣誼也如生靈何公亦泣曰人心如此大事已去吾盡吾心耳士紳卒迎賊人公緋衣坐堂上賊問何故不備糧糗公耻裂指髮曰我朝廷官而爲賊備糧乎賊怒斬之懸首城門

封疆之臣應死封疆若三公者可謂無愧厥職矣抑余聞之友人云吾鄉某爲畿南司理守居庸聞賊至往迎二百里旣抵關闔疑有伏命某往返關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門數四始令前騎偵之果無備闖乃入大笑曰古所謂一夫當關萬人莫敵也使架砲于此以五百人守之吾亦豈能過哉某亦大笑曰此天生臣以資吾主嗚呼夫獨無封疆之責者乎視三公何如

金毓峒傳

金毓峒字鶴冲北直保定完縣人父諱銓官司徒爲萬歷庚辰進士公少與從子肖孫讀書郎山慨然有澄清之志中崇禎甲戌進士除中書舍人辛巳秋以陳漕務稱旨授湖廣道御史尋出按秦川及復命賊

始入函谷甲申春召對便殿旋草詔命監宣大軍宣
雲告陷隨奉命督禁旅扼畿南要害公馳至保定散
家賞千金犒士卒爲固守計時公從子孫以劍術
登武科相見泣下爲誓死振孫者肖孫賊圍急
振孫登陴挾矢殪渠帥數人兄弟私誓曰一旦有變
必從季父遊地下公聞之謂肖孫曰死易存孤難我
以弱子爲托肖孫受命公配王孺人盡出簪珥以犒
士卒益奮賊欲引去而三月十九之信至矣公痛哭
誓與城俱死懸銀牌以賞擊賊者得級無數二十四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西

辰刻城南樓火起賊乘焰登城遂陷振孫躍馬赴賊
曰城頭殺爾帥者我也格鬪斃數人而死賊支解之
公裂眦罵提劍斬一綠衣賊負卽北卽首曰臣力竭
矣投三皇廟古井死王孺人縊死姪孫金嬰妻陳氏
及侍兒桂香皆投井死賊大索兩孤肖孫備受炮烙
慘刑體剝剝無完膚終以得免三日後肖孫收公骸
骨如生人共義之

二云公守西門城陷賊執之擄入三皇廟謁偽將
公奮拳毆賊帥仆之躍入井中死振孫登城射賊

多應弦而斃。城陷，衆解戎衣，自匿。振孫不肯曰：「武夫本色也。」賊號于衆曰：「鄉官子弟，可速就刑。」振孫衣赭，福大呼曰：「我御史金毓峒侄云云。」賊支解之。省孫子嬰，媳陳氏，故進士陳士章孫女，年十八，與祖母張母、楊嫂常三世四人同時投井。張氏抱其孫于懷，同下。侍兒桂香等四人亦從而下，皆死。

公嬰城殉守，節比睢陽。至省孫保孤無異，程嬰而振孫從死。有如南入下，建中國從容就義。尤世之所難。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劉會昌

劉會昌字凝禧，北直保定清苑人。幼負奇氣，長古文辭。十歲居父喪，哀如成人。禮崇禎三年，舉于鄉。能任大事，負氣敢往。甲申，闖賊北犯，偽檄數至。時秦晉及畿南諸郡望風迎款，公素負膽畧，倉卒倡義，同鄉紳尤祿、卿張羅、彥暨兄進士羅俊，誓死守禦。三月十九日，北京陷，賊急攻城。至二十四日，賊撤水圍，隍雲梯蜂進，砲矢風發。公率城兵屹然，岳立指撝如平時。適西南城樓爲賊火箭所焚，西北角樓下穿數穴，併力進攻。

城破賊拽公于西關古廟擁鋒刃問京城久破數省
盡降爾何敢拒公裂毗罵曰我本布衣無官責但恨
天下無人致爾小醜淪陷宗社欲嚮食李自成肉以
報光帝耳鬚髮橫豎賊愈憤夾打三次然驚其勇百
計誘降終不屈遂斷首懸西關街市鄉人士爲建祠
祀之而羅彥兄弟亦同死最烈云

王與允

王與允字百斯一字永錫山東濟南新城人布政象
晉之仲子也崇禎戊辰進士選庶吉士授湖廣道監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六

察御史巡撫河東鹽課陝西茶馬督學天未出都
以疏劾債帥忤政府謫歸侍布政公家居色養率
諸弟子輩治圃課耕蕭然物外甲申三月聞先帝變
涕泣不食辭父布政公沐浴入室扃戶與夫人于氏
子士和同自縊死將死時自作墓銘叙其家世官職
甚詳士和字允協諸生先是新城崇禎中凡再破其
前則五年十一月而公之從叔父象復及其子與夔
死之象復字完初以保定府同知里居與夔字風虞
舉人聞變倉卒部勒家人乘城拒之城陷父子皆被

執大罵不屈見殺事聞贈象筓光祿寺少卿與夔知
縣其後則十五年十二月而公之弟與朋從弟與致
及與朋子士熊士雅死之與致字文玉與朋字壽三
俱貢士熊字渭濱舉人士雅字大雅諸生與朋爲人
慷慨有風烈每平居酒酣耳熱輒談古忠義事淋漓
感激及警至簡家丁登陴禦守並有方畧城陷被執
二子率家丁救之亦被執不屈死而象復之從子與
慧者當五年破城時守其父柩不肯去亂兵脅之跪
不屈傷首執以見其渠曰孝子也免之歸頃之縱火

明季七畧

卷之二十一

七

焚坡中且及孝子廬孝子伏柩而哭其黨見憐之爲
斷火道得免賊既退孝子行積屍中及得叔父及兄
殮之于是人翕然稱孝子云孝子字僧眼貢士

論曰山東科第人物之盛莫過于新城王氏乃其
忠孝節烈萃于一門此固史冊所僅見足以表東
海矣嗚呼公以科名重也夫抑以忠節重也大

許琰傳

許琰字王重蘇州吳縣人弱冠補邑諸生年十七刻
臂療母張氏疾母與內戚某割襟爲聘後其家中落

有富家欲以女娶公者時公母已亡公不欲母寒盟
地下率就原婚生平磊落不羈少可多怪對知已飲
酒酣則狂歌清嘯每云士窮見節苟值其時豈可曲
死錯過甲申四月京師變至公素鄉居聞之驚且疑
踉蹌入城至弟璜家問之果信乃仰天大慟誓不與
賊俱生自念力難殲敵必得卿大夫同心戮力毀家
募上樹義旗北向因徧叩羣公門告之莫有應者然
徬徨欲獻誓從先帝九原爲厲鬼殺賊五月午日過
友人家見几供葵榴啾然不樂復出蒲酒相勸公怒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六

擲杯于地厲聲曰今何時哉我輩讀聖賢書明大義
靦顏旦夕已非所安猶欲飲食燕樂如平日乎拂衣
竟出于時巨室相率挈妻子攜輜重竄避湖山間公
是日歷走其家罵之初九諸生聚哭明倫堂縉紳孝
廉或至或否或縞素或常服甚至有張蓋者衆羣誣
且詈公乘杖踣踊哭泣盡哀十一諸生猶哭臨御史
某來謁文廟鼓樂導從去服而入公望見大駭率諸
習禮者趨而前褫其袍襟責以大義御史惶悚謝罪
夫南都以是月初三日監國位遣使布告天下願

三月十九先帝賓天。至五月十二日。踰五旬。朝廷尙未發喪。公歎曰。吾本艸莽臣。旣與諸生私哭學宮。心已盡。可造死矣。乃題詩曰。正想捐軀報聖君。豈期靈日墮妖氛。忠魂誓向天門哭。立乞神兵掃賊羣。至夜自縊。家人力救得不死。及旦。密往福濟觀真武廟。時室投纒羽士。陸某聞屋中有聲。亟出解之。問其里氏。不對。固留之。不可從。送還。又力卻之。獨步出閭闔。臨河而歎。謂城市濁流不足投吾軀。且人多必見。阻遂拆而南。至胥門。見河廣流深。曰。此胥江也。吾其畢命于此。與伍相國忠魂上下。怒濤平。遂躍而入。適路籬泊舟江干。遙望見遣人馳救。復不死。王召公問故。時公徧身寫崇禎聖上四字。宛轉哀號。告王以情。且言君仇不可不報。京師不可不復。逆寇不可不誅。臣子不可不死。吾之爲此。非惡生也。特以愧今之食其祿而不能死其難者。王大義之道。旁觀者如堵。適友丁鉞。武至。強挾歸家。人知其事。咸固守之。欲伺間。死不得益怒甚。遂晝夜號叫。絕粒。勸之食。堅不受。但飲杯酒。日聊以澆吾礪塊也。五月十九日。語以哀詔。至就

庭中北面向叩天哭失聲。遂縊。并不復言人間事。及身後計有總解者曰：公何自苦公？張目曰：聖天子如此慘逝，吾何忍下咽？廿八日餒甚，作嘔口授一絕云：半生磨礪竟成空，國破君亡值眼中。一個書生拜殺賊，願爲厲鬼効微忠。六月朔胃枯嘔盡，繼之以血。親知以淡飲勸進，怒而大呼曰：汝等欲吾偷生邪？竟嚼爛唇膚。初二日血又盡矣，喉腫甚吐舌寸餘。初三日申時向空三呼先皇帝，嗔目浩歎而逝。時年蓋五十有一也。同人邱民瞻輩爲之治棺殮，私諡曰潛忠。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先生一時會弔者幾數千人，著書六卷，授丁鉞武南。京贈公以翰林院五經博士與湯文瓊並祀旌忠祠。代皇帝遜國，無位自沉者有東湖樵夫，史逸其名。然安知非通侯重臣變姓易字慮禍及宗族，故以死滅跡，未必真書生殉國如許公也。唐祿山之變，甄濟引頸待刃，宋德祐之亡，大學諸生徐應灑舉宅自焚，庶幾與公頽頽夫濟不死，臣祿山應儻不死，亦將就食易姓之祿，豈若南都定鼎，正朔如故，公尤可以無死哉。然則公與湯公真今古獨絕矣。

計翼明

翼明家貧好學。博覽羣籍。醫卜自給。終身不娶。嘗居吳門作書。自號青霞散人。甲申之變。痛哭絕粒死。

余友周小宗嘗梓此於類書內。公與許公同遇國變。同爲吳人。同不食而死。許公已錫祀典。而公事顧少傳者。嗟嗟。士之湮沒不彰。甯有旣哉。

陳士奇

陳士奇字平人。福建漳浦人。誕自庚寅。少讀騷。庚寅吾以降。曰我生定之矣。勒其言以自表。方弱冠。有文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三

名天啟。乙丑登進士。授中書假歸。庚午遷禮部主事。王申陞粵西督學使。單車就道。襪被蕭然。遭父喪。歸甲戌。補重慶兵備。乙亥。轉貴州提學。復丁內艱。庚辰起。贛州兵備。贛故賦地。公一塵不染。而石城甯化之頑獷。搆訟十年。公至。訛劈之。遂成虞芮。贛人立祠祀之。辛巳。督學四川。驅車日。卽矢諸神明云。甯劇吾身上肉。毋塞彼寒士門。謝絕竿牘。得士最盛。時有學憲廣文之謠。壬午七月。特擢僉都御史。巡撫四川。公念時事交訖。天子焦勞。食無兼味。行無供帳。門無私覲。

而一意繕城治具以備不虞冬十月松籓邊兵以索
簡叛聚眾數萬莫之敢撻公嚴詞正色諭以禍福眾
皆就撫時蜀中獠黃賊盤踞有年蠢動川之東北公
先後與道臣陳公其赤葛公徵奇郡守王公行儉巴
令王公錫營將趙榮貴等凡殺賊于重慶順慶定遠
設奇夾勦大獲全勝斬首凡一千七百餘級生擒賊
魁馬超一斗麻代天王等二十餘人所救難民以數
萬計獠黃膽喪奔逃他徒相戒謂陳撫軍勿可犯其
爲敵憚如此土寇彭長庚等聚眾殺令公設計捕殺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之得其渠魁數百人置之法而峽江洪雅聚眾殺尉
尉岡貪墨致變公謂罪不在民遣將往諭而縣民皆
就縛請死公斬其倡首者而餘得全活又蜀素苦白
蓮教公以若輩尙不寄人籬下急之適驅虎歸山耳
選將趙榮忠以牛酒招之其黨遂散癸未十二月有
旨召公別衙門用而推代無人加以闖賊破陝鄰封
岌岌漢中瑞王避亂人獨鎮將趙光遠者跋扈將軍
也挾兵二萬餘爲衛并奉民逃奔者又數萬突至保
甯蜀省大震公不憚千里單騎赴保甯而鎮兵驕悍

視蜀爲弱肉欲得餉而蠶食之。公大聲呼曰：兵以禦
暴，退守平陽關，以爲吾捍衛。方宜饗食，吾不惜二萬
金以給之。若徒頓此以洶風鶴，吾頭可斷，餉安可得
哉？趙知不可撼，乃退兵平陽，而與端籥約三千騎入
喻民以無譁。至甲申四月，始以川北道龍文光推代
公方作歸計，而聞京師告變矣。時獻賊憑陵，突入岷
州，公念國仇義不俱生，遣水師曾英以火攻殺賊十
忠州，擊沉其舟百餘號，賊死以千計。又遣趙榮貴禦
賊于梁山，奮斬三百餘級，所獲騾馬弓箭無筭。賊恨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悉衆來攻。六月初八，破涪州。或謂公以謝事可去，公
不可。據重慶以待之，而權已去。手銜石柱土司援兵
不至，與守令敵血爲死守計。七日，賊以百萬至城下。
公解行囊佐軍需，日夜登裨衣不解帶，以火礮滾砲
擊死賊無算。民無逃降意。至二十夜，黑雲四布，賊掘
地窺于城角，藏火礮數十筒。晨起以火箭齊射，礮處
火發，地裂城遂陷。賊湧入，公被執，獻忠好言勸降。公
厲聲曰：吾大臣也，恨不從先帝左右，今死社稷，吾願
也。豈有降賊之顏乎？速割吾頭，無他言。庖罵不

屈獻大志命曳出支解死。忽震雷四發，烈風暴而驅。瓦吹沙大木盡拔，操刀者自相砍逆。獻驚仆，時譚害凡九人。瑞王與從駕守道，陳纁重慶府知府，王行儉巴縣知縣，王錫新撫龍文光。及諸將領事，在六月二十一日。越日賊盡取渝民，所其臂合三萬七千有餘人。

論曰：獻賊殺戮之慘，固黃巢後所未有也。獨是公以謝事之巡撫，守必陷之危疆，蓋其忠義性成，自讀騷時已定之矣。豈有降賊之顏乎？原壯哉言乎！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下

凡登朝食祿者曷不其聞之也

吳繼善

吳繼善字志衍，南直太倉人。崇禎丁丑進士，授慈谿知縣。丁母憂，未之任。王午服闋，補成都。成都在萬里外，時荆襄陷，沒江鄂道，斷賓客，遂巡勸少留。公謂此君命也。人臣守官，其敢以利害辭？乃歷艱險入蜀。卽日啓蜀王，請發帑金為備禦計。當時蜀事已棘，而督府金繪覆者數百萬，王恡不應。公貽書吳太史偉業，謂事必不可為，誓必死于此。甲申城陷，公被賊執，罵

不絕口。而割之配周氏子孫俱同殉。僕五郎者幸免矣。奮曰。吾主與主母已死。義不忍獨生。亦慷慨罵。誓盡于主側。一門死者四十餘人。時十一月二十五日也。公博聞辯智。風流警速。于書一覽輒記。下筆灑灑。數千言。家本春秋治三傳。通史漢諸大家。繼又出入齊梁工詩歌。善尺牘。尤愛圖繪。有元人風。下至樗蒲六博。彈琴蹴鞠。無不畢解。當是時。張公溥以古學振東南海內。文士絡繹奔赴。公性好客。日具數人饌。賓至如歸。每三爵後。詞辯蜂起。雜以諧謔。輒屈其坐。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五

與同宗偉業克孝國杰等以文行相砥礪。生平負志節。急人患難。其成進士也。會里中兒刊章告密。溥爲所搆。勢張甚。公獨銳身爲營救。卒以免。家居侍太公疾。視湯藥。浣廁。膾衣不解帶者數十日。父既歿。哭泣喪塋。備物盡志。人稱曰孝。事長兄。侍二弟。友無間言。仇爽曠達。不拘小節。嘗遊黃山。凌絕頂。慨然長嘯。謂今天下將亂。大丈夫習勞苦。任艱難。爲國家驅馳。奔走。有如此遊矣。其銳志強濟如此。公死。無子。國杰經紀其喪。以少子主其祀。

按此據吳偉業所撰而傳之他書有言其降賊者當再攷

搖烈孝傳

女搖氏小名全哥。蕭山人。父士忠。官參將。女生而美。姿容寡言笑。女紅精好。尤知大體。年及笄。未字。人甲申三月。京城陷。有僞權將軍欲納女爲配。女瞠目大吽。口頭可斷。身不可辱也。賊不聽。乃刑辱其父母。弟妹必欲得女。方已。女大哭曰。女生不能孝侍父母。友愛弟妹。今因女一人而斬搖氏之親。女罪愈深。奮身

用委北畧

卷之二十一

美

觸柱欲死。爲衆抱特。女慟哭絕粒。賊怒甚。愈加凌虐。囚其父。求死不得。一日乘間同父及母鮑氏。暨弟妹等。俱自縊死。賊歸見女。顏色不變。恨其生不從已。欲污其尸。尸忽動。賊驚避。尋知女實未死。喜甚。復好言求合。女佯許之曰。若殯葬我父母弟妹。方從爾。不然我卽刎死。賊信其言。乃厚葬之事。畢。女持刀哭罵。將自刎。賊大怒。奪刀亂刺。頃刻而斃。

潘鵬妻妾

潘鵬家資數萬。開生藥坊。妻徐氏。宛平孝廉女。妾楊

氏臨清妓俱美麗相得甚歡每遇花晨月夕筵間悅洽楊氏揮撥水莎令人神情飛舞及京城陷鵬對二人大哭徐氏曰賊兵姦淫日甚我等有死而已卽取砒霜入酒與楊約曰事急與子偕飲忽兩賊至鵬匿天花板內賊見二女美宛轉求歡徐取酒置几上賊喜斟酒勸徐立飲而盡面赤身倒楊曰彼素量窄賊復勸楊楊曰天性不飲若將軍有意請滿飲此杯大觥勸賊賊見壁間琵琶問楊能彈否楊卽彈以侑酒二賊大悅把酒暢飲須臾毒發腸痛流血死鵬急躍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下以羊血灌徐得甦徐曰均爲毒酒我得不死意者其天平鵬曰固也然亦砒石性重下沉汝先飲且少更得羊血解之是以無恙若二賊則促其亡非由人巧也因集珍寶誑作男飾他避後吳三桂兵至始得遁出京師云

張氏擠賊墮井

城外女子張姓賊見其美欲淫之女給曰我甚取不飲我賊信之至井所女乃奮力擠賊墮井女得奔脫

張氏投井 吳列婦

婦張氏京師長班吳奎妻也。德色皆備家。雖貧屋宇掃除甚潔。數賊至欲主其家。婦伏宅後水中。賊去乃歸。尋夫一賊已據其室矣。猝見婦美。遂留寢。與之淫比。賊熟睡。婦微聞叩門聲。知其夫至。乃潛啓門。迎入以刀刺賊死。取其財物而逃。道旁遇井。婦泣曰。烈女不更二夫。昨之偷生不死者。慮君飢寒失所耳。今既獲一面。又有所得。死甘心矣。奎力阻之。婦曰。君卽不罪妾。妾何面目偷生于世乎。竟投井死。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夫

王氏嚼斷賊舌

烈婦王氏歸吳信。世居京師。齊化門外。貨紬爲業。烈婦色麗而性剛。賊數十人至。縛信拷掠。欲逼千金。徧體皆傷。烈婦知不免。閉門自縊。一賊劈門救甦。見其美。強姦之。烈婦嚼斷賊舌。賊怒。剖其腹死。賊含血奔竄。口不能言。時諸賊方在外庭拷信。見噴血賊趨出。咸以爲信家有祟。棄之。逃去。信得脫。斷舌賊不能食。而死。以爲烈婦索命云。

李寡婦以湯沃賊

李氏姑媳皆寡居。一賊入其室，索酒飯。見婦艾調戲之。婦曰：將軍遠來，想已飢渴。遂置酒與賊暢飲。賊盡醉，酣睡去。兩婦卽烹湯一釜，先佯呼之。賊俱不動。復擲銅盆于地。賊亦斃卧如故。遂以麻索縛其手足。然後老婦以滾湯澆其頂。少婦以鎗刺其喉。賊痛極，暴跳而死。

梁氏雙烈投井

烈婦梁氏，真定人。都諫素洲公之女。劇延兵憲王公原。應配也。幼讀書，明大義。當甲申賊破都城，烈婦與明季北畧卷之二十一 下

完

其小姑名慶者，毀容深藏，乃不爲賊所窺。及賊遁，祖姑許淑人曰：賊遁矣。我輩不乘此還鄉里，將何待？遂攜以行。踉蹌至彰義門，見婦女有爲賊所驅以行者。有與賊並行者，有騎而歌笑自若者。烈婦曰：夫非良家婦，與何恬不知耻？若此，尙吾爲所掠，則有死而已。然死于道路，何如死于此地之爲愈也？許淑人曰：吾尾賊，賊不反顧。婦曰：如反顧，奈何？語慶曰：我死，姑能從乎？慶曰：願從嫂死。烈婦意遂決。視道旁有井，烈婦曰：清泉皓潔，吾與姑得死所矣。遂攜以投井。慶許賈

氏猶未成婚

清宛梁氏文章科第冠冕畿南而合門之內烈婦
烈女一時踵出。何其事之罕見歟。然非讀書明大
義烏能如此。女子不宜識字。此言真欺我哉。

馬烈婦自刎

烈婦陳氏父故霸州人。因隨叔徙都門。遂家宣武橋。
父名應選。極篤實。田氏母稱謹馴。姊弟雁行。成三烈
婦。居其次。幼小時性淑姿雅。行端言正。奉父得歡心。
代母多作勞事。姊弟間不有纖忽。乘戾。父母珍視之。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一

三

既笄適馬應科。承上無失御。下多寬輔。其夫以勤儉
儉約處家人。大小無間言。生一女甫週四月。會甲申
三月。賊攻都城。人心惶惶。告語者面如土。烈婦姑嫜
妯娌舉欲逃匿。以其方商畧者。侈時烈婦以死自矢。
獨隨一小刀。無他計也。十九城陷。賊眾擁入馬家。當
衢脊屬。慌懼對泣。求遷處。烈婦正色告其夫云。大寇
作逆。肆行搶掠。女子安所恃。惟有全身速死。有益于
汝。無忝所生。且逃遁藏匿。汝等自使夫揮涕長泣。展
轉不相舍。勉慰解之。門外擾攘。烈婦在一時木室。

色厲曰萬一賊來辱生則不光死亦爲晚。抱女大哭。我死汝亦何依。因力扼死于地。遂于地上坐。以小刀自刎。手猛刃深。過喉而絕。應科他置得免。越數日賊稍戢。始備棺收殮。烈婦面色如生。而痕不溜。蓋于黑窰廠之東云。

人惟貪生念重。故臨事張惶。若烈婦存一必死之志。則雖刀鋸在前。鼎鑊在後。處之泰然。豈與優柔。响嚀者等哉。

婦人難臨。死于縊。與死于水火。俱爲難事。而自刎。

明季北畧

卷之二十

下

三

更難。豈非與烈丈夫並光天壤乎。

10478

